

# 大乘起信论直解

马鸣菩萨造论  
真谛三藏释论  
唐法藏造疏  
明德清直解

[刻起信论直解辞](#)  
[华严宗法界缘起纲要](#)  
[大乘起信论直解卷上](#)  
[大乘起信论直解卷下](#)

## 刻起信论直解辞

起信论者，乃马鸣大师为破小乘、外道邪见，宗百部大乘经典所作，以为发起正信也！故立论宗法界一心，开真妄二门，彻生灭之本、穷迷悟之源，指修行之正路、示止观之妙门，总括一万一千余言；理无不尽、事无不该，可谓大教之关键、禅宗司南也！以文约义博，幽深窈渺，难以致诘；贤首旧疏科最为精详，加以记文瀚，学者望洋杳莫可究。予尝就本疏少删其繁，目为疏略，业以刻双径，率多尊崇；顷念法门寥落、讲席荒凉，初学之士既无师匠可凭，己眼不明，非仗此论以入大乘正信，将恐久而无闻焉！山居禅悦之暇，因祖旧章率意直注本文，贵在一贯，不假旁引技蔓，而一心真妄迷悟之义了然毕见如视白黑，足有便于初学，非敢闻于大方也；门人超逸久依在座，深讨论义似得其旨，今携草归粤，志欲刻之以为法施。予谓无佛法地，后学有志参究大法者，又当以瓦注也！若夫得意遗言，直入唯心现量，是在当人智眼！

时泰昌改元岁在庚申仲冬朔 匡山逸叟憨山释德清述

## 华严宗法界缘起纲要

华严七祖以马鸣为初祖，然此论中未及圆融之旨，何以称耶？向未有知其者，后学竟茫然莫辩，故了不加意，使古人建立宗旨 无以畅明于世也！故今略示其要，令知所宗。

华严圆宗以一真法界统四法界，依四法界立十玄门，惟四界十玄皆由六相立，是则六相以成圆融无碍之宗也！此论总明六相，则包括四界十玄理趣无遗；以六相为圆融之统，是则此论摄法界而无尽矣！故首标一心真如为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也！且此论宗百部大乘所造，然百部大乘乃化佛建立即实之权，今此论总摄权乘归于一实，要显即权之实，引归果海圆融之极致也！然论中虽未明显圆融之旨，且三乘五性顿渐修证都归一心果海之源，而圆融具德皆一心之妙，已具华严宗中，故此不说；单为引摄归于性海，故论中最初所归者乃报身佛，及断惑所见者亦报身佛；而论义具明染净同真，为一心之相用，以一念为染净之源起，是则全同华严以法界缘起为宗，而十二缘生即如来普光明智也！是知要入华严法界必由此论为入法界之门也！

言六相者一乃总、别、同、异、成、坏也！

一者总相一即一心真如为法界大总相法门体。

二者别相一即一心二门、三细六粗、五意六染修断差别也！

三者同相一即圣凡染净、因果性相同一真如，即瓦器微尘之喻也！

四者异相一即染净诸法各各差别，不一不杂，如尘器之不一也！

五者成相一即染净诸法皆由一念缘起而成也！

六者坏相一即染净诸法各住自位，各各无性，无以自立也！

言四法界一乃理法界、事法界、理事无碍法界、事事无碍法界也！

一者理法界一即一心真如，更无别法，全一真理。

二者事法界一即一切圣凡染净、依正因果诸差别事法也！

三者理事无碍法界者一由上理事相成共有十门，以事揽理成，故全理成事；以理成事，故全事即理。以理能成事，故事不碍理而能显理；以事揽理成，故理不碍事而能融事。理能成事，故全事即理；事能显理，故全理即事；以理事相即，故得理事融铄无碍也！法界观十门分别最为昭著，此略举其要。

四事事无碍法界一以上理事无碍，今全理成事，故不必更言其理；以全事全理，故事事融摄无障无碍。但以六相该收一切事法，则法法圆融，故成十重玄门，以彰法界之大用；故此论义会六相，则已摄事事无碍圆融具德宗也！十玄门义具在华严玄谈中说，今但列名。

十玄门者一一同时具足相应门、二广狭自在无碍门三一多相容不同门、四诸法相即自在门五秘密隐显俱成门、六微细相容安立门七因陀罗网境界门、八托事显法生解门九十世隔法异成门、十主伴圆融具德门此十玄门义如法界观及玄谈中说。

### 大乘起信论直解卷上

此论之题目乃一论之纲宗也！言大乘起信者一为欲发起大乘正信故。言大乘者一即所信之法体。所言法者一谓众生心，是心即摄一切世间出世间法，具有体、相、用三大义，故云大也！乘者一谓此一心有运载义，以诸佛乘此而证菩提涅槃；菩萨乘此广修万行，下化众生、上求佛果；众生乘此而轮转生死。以此一心是一切圣凡迷悟因果之总相故，故下文云即是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。今者欲令众生谛信此心即是大乘，正解不谬，意要发起大乘正信，故云大乘起信。然能信者是人，大乘即所信之法，义兼人法，以法为机设故。此论之作以佛入灭六百年中，小乘之人不信唯心，心外取法多起争论，外道邪执破坏正法，故论主兴悲特造此论，故下因缘云为欲除疑舍邪执故；以疑与信反，今信此心则疑自除矣！此论盖宗楞伽、思益等百部大乘经所造，发明唯

心识之旨统归一心，遵为性、相二宗之纲要，深穷迷悟之根源、指示修行之捷要，所谓总摄如来所说深广之义，实大教之纲宗、禅门之的旨也；论者一决择是非，发明正理，拣非经律，故以论明。贤首本疏精详，但科段少隔，前已删繁从略，谓之疏略；然其中文义少有不驯，故今仍遵本疏正义顺为直解，以便初学，非敢妄有臆说，观者幸无以人废言，取信于心是所望也！

### **马鸣菩萨造**

此造论人也！马鸣者一以此菩萨初生之时，感群马悲鸣，故以为名；及说法时，诸马闻之亦皆悲鸣。疏引摩诃摩耶经云：如来灭后六百岁已，诸外道等邪见竞兴毁灭佛法，有一此丘名曰马鸣，善说法要，降伏一切诸外道辈。

### **真谛三藏译**

此译人名也！论有二译一一西印土优禅尼国沙门波罗末陀，此云真谛，梁元帝承圣三年于衡州建兴寺译成一卷、二十四纸。一于阗国沙门实义难陀，此云喜学，大周则天时于东都佛授记寺译成两卷，亦二十四卷。今行前译。

### **唐西京太原寺沙门法藏造疏 明匡山法云寺沙门德清直解**

将著论文先归敬请加，后正述论文。且初一

### **归命尽十方**

将造斯论先须归命三宝请求加被，所以然者，以造论释经，经乃佛说，佛智甚深非情可测，故请三宝威力加被摄受，故使论义印契佛心，且云归命，表能归之心也！欲入法性先忘我相，然命以统摄六根，今以命归则身心俱亡，能归之至也！十方乃所归之分际，意谓所著论义乃十法界之宗，故须归命尽十方之三宝，以心无分限，故境亦无量，意在归十方法界帝网刹中无尽三也宝也！

### **最胜业遍知 色无碍自在 救世大悲者**

此归佛宝也！佛以三轮应物，今所归三轮皆最殊胜，意显非应化身，乃从法垂报之身也！遍知一意业最胜也！凡夫不知、外道邪知、二乘偏知、菩萨分知，唯佛遍知。以实智证理，理无不彻；权智鉴机，机无不宜；乃至法界众生念乐欲无不尽知，云遍也！色无碍自在一身业最胜也！华严佛有无量相，相，有无量好，根根圆融周遍自在，十身历然无坏无杂，故云无碍。救世大悲一语业最胜也！佛以音声轮应机说法，一音各解，故语最胜也！世一乃众生世间所救之处。大悲一乃能救之心，如来唯用大悲为力故。者一指人也！

### **及彼身体相 法性真如海 无量功德**

此归法宝也！及者一谓不但归佛，亦归法也！彼身一指上佛身，佛以为身故；谓从真如所流教法即是法身常住，以此中已有如来全身故，意显此法即佛之体相本无二

故。法性真如一正指法体，谓真如法性即法身真体，以此法身在有情为佛性，在无情为法性，以与一切染净诸法为体性故。以有随缘不变、不变随缘，故喻如海。遇风起诸波浪，湿性无二，故云相也！如来藏中含摄众德，故云功德藏。

### 如实修行等

此归僧宝也！僧通凡圣大小，今言如实修行乃地上菩萨也！据后译云：无边德藏僧·勤求正觉者。则上句叹德，人能摄德，故名为藏。

下述造论意一

### 为欲令众生 除疑舍邪执 起大乘正信 佛种不断故

此述造论意也！法不虚设必有所为，今有四意一一以二乘不信唯心，故显示一心正义令除疑惑。二以外道邪执，故对治执令舍邪见。三以修行者未起正行，故分别发趣道相，令起正信以为行本。四为使信成满，入住不退，堪受佛果，故云佛种不断。为此多意所以造论！

### 论曰：有法能起摩诃衍信根，是故应说！

此总标论宗本也！法者一即论所依宗本，谓一心法具二门、三大义，故正示所宗。摩诃衍一此云大乘，谓所宗心法即是大乘。能信此心即是大乘根本，有此胜益是故须说。

说有五分，云何为五？一者因缘分、二者立义分、三者解释分、四者修行信心分、五者劝修利益分。

此标作论规制，初开章门也！然分章者使知义有所属，故此一论大文立有五分而为次第。法不孤起必有因由，故首列因缘；由致既彰必有宗本，故次立义；宗本幽深非释莫解，故次解释；既解法义非行莫阶，故次修行信心；解行虽陈钝根懈怠，故次劝修；此一论之大节也！凡经有三分一此因缘即序、中三分为正宗、劝修为流通。

下释因缘分一

初说因缘分！问曰：有何因缘而造此论？答曰：是因缘有八种，云何为八？

一者因缘总相，所谓为令众生离一切苦，得究竟乐，非求世间名利恭敬故。

此八因缘中第一总相与一论为发起之由也！以凡夫、外道迷此一心，以招苦苦、坏苦、行苦、分段生死之苦；二乘、菩萨尚有变易生死之微苦；今开示此心令依之而修，则证得菩提觉法乐、涅槃寂灭乐；但为众生离苦得乐，非求世间名利恭敬故。

二者为欲解释如来根本之义，令诸众生正解不谬故。

此与立义分及解释分中显示正义、对治邪执作发起因缘也！以众生无有正解多起邪见，以不达如来根本义故；今立义分中一心二门、三大之义乃如来之根本，今广解释令诸众生正解不谬故也！

**三者为令善根成熟众生于摩诃衍法堪任不退信故。**

此即下分别发趣道相因缘也！以彼文云令根者发决定信进趣大道，堪任住于不退信故。此当十信满心，故云成熟。入十住正定聚，故云不退。

**四者为令善根微少众生修习信心故。**

此即下修行信心分！谓为令善根微少众生发四种心、修五种行，渐得善根成熟。以信未满，故云微少。令进向满，故云修行信心也！

**五者为示方便销恶业障，善护其心，远离痴慢，出邪网故。**

此下为根劣易退者赖多方便，故有四也！四中前三为下中上，后一劝修，今当下品；谓为令业重惑多者善根难发，故说礼忏方便销恶业障，远离痴慢，出邪魔网故。

**六者为示修习止观，对治凡夫、二乘心过故。**

此当中品也！下文修习止观门中，双明止观遣凡小二执，故云对治。

**七者为示专念方便生于佛前，必定不退信心故。**

此当上品也！即下文修行信心分末劝生净土，为劣根怯弱众生恐后报缘差成退，故令往生净土成不退也！

**八者为示利益劝修行故。**

此即下劝修利益分！谓为懈慢众生举彼损益劝令修习，总策成前诸行也！

**有如是等因缘，所以造论！**

此总结造论因缘也！盖菩萨本意为度众生，故以众生发起造论之因缘也！八因缘，初一是总，余七别缘，总括一论具载下文。

**问曰：修多罗中具有此法，何须重说？答曰：修多罗中虽有此法，以众生根行不等、受解缘别；所谓如来在世众生利根，能说之人色心业胜，圆音一演异类等解，则不须论。**

此问明所以造论之意也！问曰：如上所示一一法门，佛说契经中具有，何暇重论？答曰：以众生根有利钝、受教之缘不等，故有经论之殊。所谓下，释成根机不同、受解各别，故有经论广略之不一也！盖如来在世众生根利，机因胜也！亲见佛身

三业殊胜，亲闻圆音，缘胜也！如此则一音演说，异类齐解，此则尚不假结集之经，又何须论？

**若如来灭后，或有众生能以自力广闻而取解者、**

此言如来灭后，根机不一、因缘各别、受解不同，于经于论则有广略不等也！且如来灭后当正法之时，去佛不远，众生根利有自智力，故能广闻多经而取解者。

**或有众生亦以自力少闻而多解者；**

此亦利根众生有自智力不假多闻，或一言之下心地开通、一轴之中义天朗耀，如上二类之机则不须论。

**或有众生无自心力，因于广论而得解者；**

此乃劣机钝根无自智力，不能于经解甚深义，要假广论多闻而得解者。

**自有众生复以广论文多为烦，心乐总持少文而摄多义能取解者。**

此自有厌烦要略之机，故略论不可不作，正为此论之因缘也！

**如是此论为欲总摄如来广大深法无边义故，应说此论！**

此结今造论之意也！此论始终万一千余言，则已总摄如来广大深法无边妙义尽在其中，可谓文至略而义至广；所谓总百部大乘奥义包括无遗、廓法界一心如观掌果，诚入理之玄门、修行之妙指也！学者可不尽心焉？

**已说因缘分，次说立义分！摩诃衍者，总说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法、二者义。所言法者一谓众生心，是心则摄一切世间法出世间法，依于此心显示摩诃衍义，何以故？是心真如相即示摩诃衍体故、是心生灭因缘相能示摩诃衍自体相用故。**

此立义分首标一心宗体，以显大乘名义也！所言法者一谓一真法界大总相法门体，即如来藏清净真心也！然而此心体绝圣凡，本无迷悟，自性清净，了无妄染，离名离相，绝诸对待，唯一真源更无二法，又何有大乘之名耶？楞伽云：大乘非乘。今言大乘者，盖依众生心而立此名也！所言总摄世出世法者一经云如来藏转三十二相入一切众生身中，是则迷如来藏而为识藏，乃众生心也！以此心乃不生不灭与生灭和合而成，名阿赖耶识，而此识体原是真如，亦名本觉，本无生灭；今因无明动彼净心而有生灭，故为业识；以此心本是真如，故摄出世四圣之法；以依业识则有生死，故摄六凡之法；故云是心摄一切世间出世间法故。今依此心显示大乘义者：以法界一心具有体、相、用三大义故，今依此一心开真如、生灭二门一若约真如门则离一切相，名言双绝，但显其体，不显相、用，故云即示摩诃衍体；若约生灭门则妄依真起，即显相、用。故于生灭门中具显、相、用三大之义，是故名大；依此真妄二法有二转依，是故名乘；故云依众生心显示大乘义也！此总出大乘得名之所以，先示真妄心法通为大乘法体也！

下示三大义一

所言义者，则有三种，云何为三？一者体大一谓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减故。二者相大一谓如来藏具足无量性功德故。三者用大一能生一切世间出世间善因果故。一切诸佛本所乘故、一切菩萨皆乘此法到如来地故。

此标列义门以显大乘得名，为下正义之张本也；所言义者一谓名依义立。有何义故而立大乘之名耶？以有三大义，故得大名；以有二运转义，故得乘名。此之名义盖依真妄二法和合而有，故云依众生心显示摩诃衍义也！若言其体则唯一真如，平等不二，不增不减，故但言‘体’。今依如来藏随染净缘，以随净缘则具无量自性功德，则成出世间因果；以随染缘则变自性功德而为恒沙烦恼，则成世间因果；故‘相’、‘用’方显。以此三大染净之所不亏、生灭之所不变，是故名大。诸佛、菩萨皆乘此心，是故名乘。一论大旨唯释此义，故为宗本。

已说立义分，次说解释分！

此结前生后一

解释分有三种，云何为三？一者显示正义、二者对治邪执、三者分别发趣道。

此标列释名也！显示者一正释大乘所依法义。对治者一既明正体，须遣异计。上释‘大’义！发趣者一趣进次第。正明‘乘’义！此正宗一分有此三段，依义解释。

显示正义者，依一心法有二种门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心真如门、二者心生灭门。是二种门皆各总摄一切法，此义云何？以是二门不相离故。

此标宗本正义，以释立义依众生心显示摩诃衍义，为一论之纲要也！此论宗楞伽等经所造，今一心二门盖依经而立也！经云：寂灭者名为一心，一心者名如来藏。此心一法不立，有无俱遣，生佛智空，故云：远离觉所觉·是二悉皆离。是则真妄不立，寂灭湛然，故经中百八句大慧约十法界名、相、妄想而问，故佛答云一切皆非。今云是心真如为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，即经所示寂灭一心也！以一心寂灭，不可说示，故大慧便问诸识有几种生住灭，是约生灭门中容有言说，故五法、三自性皆依生灭门而有也！以经云：诸识略有三种相一谓真识、现识、分别事识。故今论依一心立二门者，盖依真识立真如门，依现识、分别事识立生灭门；故今真如乃一心之真如，故名、相、妄想一切皆非，一法不立，四句俱遣；以依二识，故三细六粗、五意六染总属名、相、妄想，皆生灭门收，此论立义之宗本也！前立义中云众生心摄世间法者，盖总约真妄和合之一心以通含染净诸法，为显大乘依之而得名也！今云是二种门皆各总摄一切法者，以显如来藏、识藏真妄和合，各有力用互相含摄，以显不思议熏变之妙也！以如来藏具有恒沙诸净功德，今迷而为识藏，而变恒沙净功德而为染缘。今言各总摄者，以如来藏随净法熏，则真有力而妄无力，故染缘即变为净法，则总摄染缘于如来藏中通为不思议之净用；若随无明染缘熏，则妄有力而真无力，故净德即变为染缘，则摄净德于藏识中通为不思议之业用；是则总是一如来藏，但随染净熏变，以致真妄各别户相含摄，故云以是二门不相离故也！此明如来藏不思议熏变之妙，故以此各总摄标显，向下论文中生灭因缘、染净熏习发挥此三字而已！

心真如者一即是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，所谓心性不生不灭；一切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别，若离心念则无一切境界之相，是故一切法从本已来离言说相、离名字相、离心缘相，毕竟平等，无有变异，不可破坏，唯是一心，故名真如。

此标释立义分中是心真如也！何以名真如耶？谓即是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。一法界者一即无二真心，为万法之所因依。界者一因也！总相法门体者一即一切圣凡依正因果之总相皆依此心而为其体，然此心体本不生灭，所谓常住真心也！既云一真，元无差别之相，而今有差别者，唯依妄念而有返显，若无妄念则湛寂一心，了无差别境界之相矣！虽则万法差别，法法皆真，是故一切法从本已来言思路绝，心行，处灭，故一切言说、名字、分别皆不可得，故皆云离也！由是染净不能异，故云毕竟平等。四相所不迁，故无变异。不属有为，故不可破坏。唯是一心更无别法，以不妄不变，故名真如。

以一切言说假名无实，但随妄念不可得故。言真如者亦无有相，谓言说之极，因言遣言，此真如体无有可遣，以一切法悉皆真故；亦无可立，以一切法皆同如故；当知一切法不可说不可念，故名为真如。

此释上离缘，以显真如绝待也！问：何以真如离名言相耶？答：以一切言说假名无实故。问：何以离心缘相耶？答：以随妄念不可得故。问：若名、言、心缘一切皆离，如何是真如相耶？答：真如者亦无有相，以真如体离相寂灭，不可以相取故。问：既离名绝相，何以有真如之名耶？答：以真如之名乃言说之极，此名之外更无有可加者，故以真如之名以遣名言之执耳！非是真如有相可名也！问：若名既遣，而此真如之体亦可遣耶？答：此真如之体真实无妄则无可遣，以可遣者妄耳！不可遣者真也！以一切法悉皆真故，无可遣也！问：若诸妄俱遣，唯立真如一法耶？答：亦无可立！谓若真外别有一法则言可立，以一切法皆与真如同体，无二无别，又何可立？以有如是义故，当知一切法不可说不可念，故名真如，此究竟离相之地也！

问曰：若如是义者，诸众生等云何随顺而能得入？答曰：若知一切法虽说无有能说可说，虽念亦无能念可念，是名随顺；若离于念，名为得入。

此问明随顺得入，以明观智境也！问曰：言真如之体既言思路绝，举心即错、动念即乖，则诸众生等云何随顺而得悟入？答曰：若知一切法虽说无有可说，虽念无有可念，此是方便随顺；若离于念，名为得入。以离念境界唯证相应，故云得入。

上明离言以明观智境，下依言辩德以明生信境一

复次，此真如者依言说分别有二种义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如实空一以能究竟显实故。二者如实不空一以有自体具足无漏性功德故。

此依言辩德，以释立义分中是心真如相也！前显离言但示其体，故云即一法界体平等无二；今则依言辩相，故云有二种义。义一即相也！以即体之相故，但标真如，谓显体有空、不空二义也！如实空者一谓真如实体之中空无妄染，以妄空故，实体自显，故云究竟显实。如实不空言有自体者一以异妄无体，谓自体不空，非断灭也！言具足无漏性功德者一以异恒沙有漏烦恼，故云具足等，言如实体中虽空无妄染，而能

具足无漏性功德故。佛性论云：由客尘空故，与法界相离；无上法不空，与法界相随。是则妄染虽空而德相不空也！

**所言空者一从本已来一切染法不相应故，谓离一切法差别之相，以无虚妄心念故。**

此略释空义也！谓真如实体但依妄染本无，故说体空，若离妄染则无空可说，谓此真体从来与一切染法不相应故；谓离一切妄法差别之相则绝境，以无虚妄心念则绝心，心境皆绝，故言如实空耳！

**当知真如自性非有相、非无相，非非有相、非非无相、非有无俱相，非一相、非异相，非非一相、非非异相、非一异俱相，**

此广释空义，以显真如实体本离四句、绝百非也！然有无四句乃内教学佛法不得意者所计也！一异等四句乃外道谬计也！谓真如之体即般若真空，若不得般若义则妄起四计，是为四谤；今显四句既离，百非自遣，般若实体平等现前，故总云非；楞伽百八俱非总不出此二‘四句’计。

**乃至总说依一切众生以有妄心念念分别皆不相应，故说为空，若离妄心实无可空故。**

此结显空义也！谓真如实体非思量分别之境，故众生种种妄想分别皆与此体总不相应，以为遣彼妄念，故说体空；若离妄心则空亦不立矣！又何有空之一字可说也！此则妄念既离，真亦不立，所谓究竟显实也！

**所言不空者一已显法体空无妄故，即是真心常恒不变，净法满足，则名不空；亦无有相可取，以离念境异唯证相应故。**

此明不空义也！谓此不空更非别法，即前已显法体空无妄染，即是真心常恒不变之实体；而此体中本有恒沙净德，向被妄染遮障不显，今妄染既离则本有净法满足，以此义故，名为不空，不是别有实法可取也！惟此不空之体非妄念分别可到，乃是离念境界唯证相应，故永嘉云：唯证乃知难可测也！

上释心真如门竟，下释心生灭门有两大科一

初释生灭心法、二辩所示之义一

初中又二：初染净生灭、二染净相资一

且初一

**心生灭者一依如来藏故有生灭心，所谓不生不灭与生灭和合，非一非异，名为阿黎耶识。**

此释立义分中是心生灭因缘相，先明生灭心以显一心之源也！言依如来藏者一即所立一心真如乃一法界大总相法体也！以此心体本来无染，故云自性清静。寂灭湛然，故云不生。常住不动，故云不灭。不妄不变，故名真如。一切如来恒沙净德性自具足，故名如来藏。以此藏性本无迷悟，了无圣凡，而为十法界一切圣凡因果所依，

故云一法界大总相法門體，故論立此為一心真源。楞伽云：如來藏為生死因，若生若滅。故今在生滅門中要顯此心為迷悟依，故云依如來藏有生滅心，譬如波濤依海水而有也！若據此一心真如則了絕聖凡，故云三界唯心，則心外无一法可得。今顯聖凡迷悟因果皆生滅門收，所謂不了一法界義故，不覺動念而有无明，迷此真心變為藏識，故經云識藏如來藏；故云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，非一非異，名為阿黎耶識。經喻如波濤依水，正顯萬法唯識也！故論立此識為生法之本，故下三細六粗、五意六染皆依識變，即返妄歸真亦此識斷證；故楞伽約真如門則一切皆非，不容有說，而可說者蓋約生滅門耳！此一論之宗依，學者順先識其源頭，故概示于此。

**此識有二種義，能攝一切法、生一切法。云何為二？一者覺義、二者不覺義。**

此依真妄和合釋此識有二種義，以顯迷悟因依也！二義者一即覺、不覺二義也！經云：如來藏轉三十二相入一切眾生身中。以此識稱心意識，故名眾生；謂此識本如來藏所成，而為眾生本有之佛性，故云覺義；今被無明障蔽而不知，故云不覺義。能攝能生者---謂聖凡依正因果依此一心建立，含攝無遺，故云攝一切法；今以隨無明流而生三細、六粗一切世間之染法，依始覺返流則生出世四聖之淨法；是則染淨因果皆從真妄熏變，皆此識之力用，故云能攝能生。

**所言覺義者一謂心體離念。離念相者，等虛空界無所不遍，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，依此法身說名本覺；**

此顯眾生本有不迷之佛性也！所言眾生佛性者乃如來藏，實諸佛之法身；今雖流轉五道而為眾生，而本體湛然常住，不動周圓，未曾欠缺，但因眾生一念無明妄心遮障而不显现，故日用而不自知，以眾生從來不曾離念故；若能離念則本體廓然如太虛空無所不遍，則一切妄差別境界融成一味真心，唯法界一相更無對待；惟此即是如來平等法身，乃眾生之本有，故依此法身說名本覺。大經云：我於一切眾生身中成等正覺。蓋依此平等法身，故說生即成佛，依此義也！

**何以故？本覺義者，對始覺義說，以始覺者即同本覺；始覺義者，依本覺故而有不覺，依不覺故說有始覺。又以覺心源故，名究竟覺；不覺心源故，非究竟覺。**

此核本覺得名，以顯始覺為返流還淨之智也！由前明妄依真起，故說依黎耶有覺、不覺，此迷妄之通相也！今就一覺而分本、始二義，蓋別顯從迷返悟要依覺之智為本也！然此覺性若約不迷，但直名覺；今因在迷中一向不覺，特因始覺而顯，然非新生，乃是眾生之本有，故云本覺。今日方覺，故云對始覺而說也！且此始覺亦不從外來，特由本覺內熏之力而發，更無二體，故云即同本覺，是則始、本不二，元一覺也！又今言始覺義者亦創起，蓋依迷本覺之無明心中而發，一向不覺，今始覺之者，要顯實由本覺內熏之功，故云依本覺等。譬如醒人而有睡夢，從夢覺者即本醒人，非他人也！原此覺性元無二義，今就三細六粗迷源既遠，若返流還淨，要始覺有功，本覺乃顯；然依四相，始覺滅相漸漸覺至生相，生相既破，歸一心源，法身全顯，名究竟覺；其在中路未至心源，皆非究竟也！故下約四相以明始覺之漸。

**此義云何？如凡夫人覺知前念起惡故，能止後念令其不起，雖復名覺即是不覺故。**

此征释上究竟不究竟义，以明始觉渐次也！若约返流寄位当依三细六粗，此中正说一心生灭，尚未发明粗细之相；今因说始觉故，姑就始终生住异灭四相，以明从凡至圣以显返流渐渐至究竟觉，假此以显始觉之相也！如凡夫人下，谓从观行位先觉灭相也！言觉灭相者一谓众生造业之心念念生灭未曾暂止，今觉此一念灭处，正是引起后念造业之心令生也；故觉了前念起恶之心灭时，即就灭处止其后念之恶更不容起，故念念灭时念念止之，止之既久则令恶念不生，此所谓止恶防非；故虽觉恶念不容其起，但在生灭心中遏捺，未见不生灭性，故云虽觉即是不觉，若约后六粗当起业相。

**如二乘观智、初发意萨等，觉于念异，念无异相，以舍粗分别执著相故，名相似觉。**

此明觉异相，当三贤位也！言如二乘观智者一谓二乘人作生空观，破分别法执；初发意菩萨即依彼生空作空观，破分别法执；从信入住，至十向满心，渐断分别二障，名相似觉，为觉异相。言异相者一谓我法差别对待不忘，渐渐觉破执取之念了不可得，故云念无异相。约六粗，当破‘执取’、‘计名字’，故云舍粗分别执著故。以未见真如，但比观而知，故云相似。

**如身菩萨等，觉于念住，念无住相，以离分粗念相故，名随分觉。**

此明觉住相，当地上菩萨也！言法身者一谓地上菩萨依真如法为自体，故名法身。言住相者一谓分别境界，能所对待念念未，心有所著，故云住相。今地上菩萨入真如观，观察自念念分别，住无住相，则能离分别粗念。此约六粗三细，当觉‘智相’、‘相续’、及‘能见’、‘能现’四种住相，此四名为俱生我法二执，分破分证，故名随分觉。此上三相皆非究竟，以未至心源故。

**如菩萨地尽，满足方便，一念相应觉心初起，心无初相，以远离微细念故，得见心性，心即常住，名究竟觉。**

此明觉生相也！谓十地菩萨真穷惑尽悉皆究竟，故云满足方便。言方便者一乃观行修断之法也！以此菩萨研真断惑至此，以一念观心与念相应，从此更无可断矣！此总显究竟觉心，下明究竟之所以。言相应者一但觉一念无明动心初起之时，自心体中了无初起之相，本自寂灭无生，故云心无初相。是则无念真心远离最初微细动念，故得见心性。既无生相变异，唯一心源，故云心即常住。至此始、本本一，名究竟觉也！

**是故修多罗说若有众生能观无念者，则为向佛智故。**

此证明无念为成佛之捷要也！意谓不但菩萨修断以至无念名为究竟，即凡诸众生二六时中苟能观察无念者，则念念向佛智矣！成佛之要无逾此者，故特揭示于此。

**又心起者，无有初相可知。而言知初相者，即谓无念，是故一切众生不名为觉，以从本来念念相续未曾离念，故说无始无明。**

此重显无念，以释心有初相之疑也！恐惑者闻觉心初起之说，将谓有初相可知，故此释云：又心起者，无有初相可知。今言知相者，盖知最初本无念也！以此无念为

究竟觉，则知一切众生皆不名觉，以从来未曾离念，以有此念，故说无始无明。由是观之，一切众生无边生死但依一念而系之也！

**若得无念者，则知心相生、住、异、灭，以无念等故；而实无有始觉之异，以四相俱时而有，皆无自立，本来平等，同一觉故。**

此明究竟一心真源也！良以真源湛寂，本无生灭，然此生灭但因妄念而有；今若得无念则知四相同时，寂灭平等，唯一真心，更无先后，是则真觉圆明，本来不迷，又何有觉？以寂灭心中四相同时，其体本空，故皆无自立。以当体无生，故云平等同一真觉。此言既无四相可觉，又何有始觉之异耶？此实究竟一心之旨也！

上明始觉，下明本觉义有二一  
初明随缘本觉、二明性净本觉一  
且初一

**复次，本觉随染分别生二种相，与彼本觉不相舍离。云何为二？一者智净相、二者不思议业相。**

此承上始觉有功，本觉乃显，故此明本觉出缠还净有二种相也！言生二种者一以前云黎耶生一切法，以本觉内熏起觉之智，转染令净，显此二种，故云生。用不离体，故云不相舍离。言智净相者一由始觉智除染还净，此出缠本觉也！不思议业相者一谓本觉转染还净，自然而有不思议用也！

此标名，下释相一

**智净相者一谓依法力熏习，如实修行，满足方便故；破和合识相，灭相续心相，显现法身，智淳净故。**

此明本觉出缠智净相也！依法力者一谓由真如内熏之力及所流教法外熏之力，发起信解，依教熏修，故云法力熏习，此地前三贤比观相似行也！以修习力得见真如，称真实而修，故云如实修行，登地修真如三昧也！满足方便者一以至八地深证真如，破和合识内根本无明，灭三细相续微细生相，显现法身，染缘脱尽，觉体淳净，此全仗始觉之功也！

**此义云何？以一切心识之相皆是无明，无明之相不离觉性，非可坏、非不可坏。如大海水因风止灭，动相则灭，湿性不坏故；如是众生自性清净心因无明风动，心与无明俱无形相不相舍离，而心非动性，若无明灭，相续则灭，智性不坏故。**

此明相灭性不坏，以释上灭相续心之疑也！恐疑者前云不生不灭与生灭和合成阿黎耶识，此识生灭即相续心也！今灭相续心则连体俱灭，岂不沦于断灭耶？故此释云：生灭者，心之相之！不生灭者，心之体也！以一切生灭心相皆是无明，以此无明依真而起，故云不离觉性。非一非异，故云非可坏、非不可坏。以非一，故可坏，以无明生灭而觉性不生灭；然可坏者，无明生灭心也！如波因水有，波可灭而水不可灭，湿性不坏故。以非异，故不可坏，以无明不离觉性，其体本空，故云俱无形性。无明实性即是觉性，是则但了无明体空，则相续心相自灭，非觉性灭，智性不坏故

也！楞伽云：非自真相识灭，但业相灭，若自真相识灭者，藏识则灭，藏识若灭者，不异外道断见论议。故可灭者，乃转识生灭心相，非不生灭之心体也！

**不思議业相者一以依智净相能作一切胜妙境界，所谓无量功德之相常无断绝，随众生根自然相应种种而现得利益故。**

此明本觉还净而有不思議业用也！意谓本觉在迷，而众生依之造业，故云业力不可思议。今出缠还净，而本有不思議神通妙用能作胜妙境界无量功德之相，随众生根自然相应而现令得利益。此正观音大士生灭既灭，寂灭现前，即得上与十方诸佛同一慈力，下与六道众生共一悲仰，故能现三十二应、十四无畏等一一功德利益众生。此不思議力性自具足，故云依智净相也！故唯识若破七识，则云如来现起他受用，十地菩萨所被机。诸佛既尔，则众生有能修得本智则妙用亦然，此显始觉之成功也！

上明随染本觉竟，下明性净本觉一

**复次，觉体相者，有四种大义，与虚空等，犹如净镜。**

此标性净觉体，意显不迷之本觉也！谓即指前觉体，故云复次。上由始觉所显智净相，意显属修生；此下四种显属本有，故云觉体相。以虚空喻其广博包含，以净镜喻其圆明能现，二喻相成，故双举之。若依法界一心，约海印三昧，则虚空即镜，以森罗万象皆现于空镜之中；若海湛空澄，则空镜之影像印于海底，谓之海印；佛心普应法界，故名海印三昧，此理更著。

**云何为四？一者如实空镜一远离一切心境界相，无法可现，非觉照义故。**

此明性净本觉如实体空义也！谓本有真心乃真如实体，本自清静，不属迷悟，不假修为，广博包含，寂灭离相，故云远离一切心境界相。绝诸对待，唯一真心，故云无法可现。寂灭湛然，故云非觉照义。此乃众生具法身，不假始觉而有者。

**二者因熏习镜一谓如实不空，一切世间境界悉于中现，不出不入，不失不坏，常住一心，以一切法即真实性故；又一切染法所不能染，智体不动，具足无漏，熏众生故。**

此明性净如实不空义也！此有二义，先明不空、次明熏习。言不空者一谓此真觉之体如大圆镜，一切世间境界悉于中现，以十法界染净依正因果皆在此一心中分明显现，此心本无内外，故云不出不入。缘至即现，故云不失。所现即真，故云不坏。以离生灭，故云常住一心。此心亦名常住法身，即是一切诸法真实之性，故在无情谓之法性，在有情谓之佛性，以众生本具，故作内熏之因也！又一切下，明熏习义，谓此觉性虽在众生无明染污之中，其体清静，故一切染法所不能染，以智体不动故、以性具恒沙无漏净德故，能与众生作内熏之因，故令众生觉悟无常，厌生死苦，发心修行，求出离道，实仗此自体为内熏之因，故云因熏习也！

**三者法出离镜一谓不空法，出烦恼碍、智碍和合相，淳净明故。**

此明本有觉性依法出离也！谓众生觉性本自具有智慧德相，但为妄想颠倒而不证得，今由始觉之功治障离垢，断二种碍，破和合识，显现本有，淳净明故；譬如磨镜，垢净明现，虽云离垢而光明本有，不是新生，但一向障蔽，今始出离耳！

**四者缘熏习镜—谓依法出离故，遍照众生之心令修善根，随念示现故。**

此明出缠本觉即能与众生作外缘熏习也！言法出离者—即上离障出缠之本觉也！谓此觉体生佛等同，向为众生本有佛性作内熏之因，今修行者离障出缠，证得法身，即能遍照众生之心，而起同体大悲现种种身相调伏众生作外熏之缘。以大圆镜平等显现，与众生心光明互照，以众生迷而不觉，觉智圆明，故能遍照也！

上释觉义，下释不觉义—

所言不觉义者—谓不真实知真如法—故，不觉心起而有其念，念无自相不离本觉；犹如迷人依方故迷，若离于方则无有迷。众生亦尔！依觉故迷，若离觉性则无不觉，以有不觉妄想心故，能知名义，为说真觉，若离不之心则无真觉自相可说。

此明不觉依觉而有，要显不觉即觉也！问曰：觉性湛然圆明寂照，何以而成不觉耶？答曰：由不称真实而知真如法—故，忽然心起而有其念，即此一念名为生相无明，由此无明即失本明，故云不觉。即此一念本无自相，不离本觉之体，是则全真觉之体而成不觉故；如迷人依方故迷，故众生依觉故迷，若离觉性则无不觉之相矣！问曰：何以知其不觉即真觉耶？答曰：然不觉者乃众生妄想之心也！众生虽是妄想一向不觉，若今指示即心是佛，即能知名义，以能知名识意，便是本有真觉之性，轨持生解，以此故为说众生佛性即是真觉。以此不觉乃是真觉全体而成故，若离不觉之心则无真觉自相可说，以此不觉即觉故；众生但一念回光即同本有，能知无念便证法身。

上明根本不觉，下明枝末不觉二—

初无明不觉生三细、二境界为缘长六粗—

且初一

**复次，依不觉故生三种相，与彼不觉相应不离。**

此标无明为因生三细也！末不离本，故云相应不离。

云何为三？一者无明业相—以依不觉故心动，说名为业；觉则不动，动即有苦，果不离因故。

此标‘无明业相’也！以拣本觉不思议业，故云无明业相。以依最初一念不觉心动，即此动心名为业相，返显觉即不动，谓觉真如则无动念，足知不觉故心动也！动即有苦者—以无边生死苦果皆因此动念而生，故云果不离因故。若离动念则二死永亡，故云若观无念则为向佛智。

二者能见相—以依动故能见，不动则不见。三者境界—以依能见故境界妄现，离见则无境界。

此标释‘转’、‘现’二相也！以能见名‘转相’者一谓真如智照本无能所，今既迷智体而转为妄见，以妄有境界可见，故名为转。此见盖依动念而有，以一念动心失彼精了便成妄见，返显不动则不见也！境界相者一即‘现相’也！以无相真心因一念妄动，则形所相而为妄见所见之境界，故云以依能见故境界妄现。然此境界即虚空、四大之妄相。楞严三细云：因明立所，所既妄立，生汝妄能。则先‘现’后‘转’，此则先‘转’后‘现’。然彼约山河大地生起之相，重在境；此单约心法生起之相，重在心；其实三细同时本无先后也！此三细皆依无明而立，前云若无明灭，则相续心灭；盖相续心依此三细而立也！以不相离，故灭则同灭。

上明无明不觉生三细，下明境界为缘生六粗一

**以有境界缘故，复生六种相，云何为六？一者智相一依于境界心起分别爱与不爱故。**

此标六粗，先明智相也！智一即分别心也！谓先所现境界不了唯心虚妄，创起慧数分别逆顺、好丑、爱与不爱故。

**二者相续相一依于智故，生其苦乐，觉心起念相应不断故。**

此释相续相也！谓依所分别逆顺二境，可爱则生乐受、不爱则生苦受，数数起念相续不断，起惑润业，引持生死相续不断，故名相续相。

**三者执取相一依于相续缘念境界住持苦乐，心起著故。**

此释执取相也！谓先缘念境界于苦乐等不了虚妄，深生取著。故下文云：即此相续识依诸凡夫取著转深，计我我所也！

**四者计名字相一依于妄执分别假名言相故。**

此释计名字相也！谓依先执取虚妄心境分别假名言相，云计名字相。上来四相若配我、法二执，前二法执，后二我执。又惑业苦三，上四皆惑，下二业、苦。

**五者起业相一依于名字寻名取著，造种种业故。**

此释起业相也！谓依前所分别假名言相寻名取著，发动身口造种种业，名起业相。

**六者业系苦相一以依业受果，不自在故。**

此释业系苦相也！谓先所造善恶等业受苦乐等报，轮回三界长缚生死，不自在故，名业系苦。

**当知无明能生一切染法，以一切染法皆是不觉相故。**

此结末归本以显无明为生死染法之因也！然一切染法皆依根本无明而生，根本无明乃最初动念也！以众生从来未曾离念，故云一切染法皆是不觉之相。意显若了无念则一切烦恼顿断，故此结指最初一念为生死苦本，欲令行人见苦知因，要知离念为修行之要也！

**复次，觉与不觉有二种相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同相、二者异相。**

此辩真妄同异相也！初云依如来藏有生灭心，不生不灭与生灭和合，非一非异，名阿黎耶识。今既明生灭心，要明生灭即不生灭，故此辩同异也！

**言同相者一譬如种种瓦器皆同微尘性相，如是无漏、无明、种种业幻皆同真如性相。**

此喻显生灭即不生灭也！依微尘而有瓦器一喻显染净生灭皆依真如也！无漏一本觉净法。无明一染因。此二乃是真如随缘相因，故同一真如之性也！种种业幻一谓本觉有不思議业，能作一切胜妙境界；无明业力能生三细六粗，作一切生死苦乐等事；此真妄二法皆是幻有，所谓生死涅槃皆如幻梦，故云皆同真如性相，故染净二法皆真如相、用也！

**是故修多罗中依于此真如义故，说一切众生本来常住入于涅槃；菩提之法非可修相、非可作相，毕竟无得，亦无色相可见，而有见色相者，唯是随染业幻所作，非是智色不空之性，以智相无可见故。**

此引经证成同相义也！谓觉与不觉皆即真如，故众生本来常住入于涅槃；故净名云：一切众生即涅槃相，不复更灭。谓本、始二觉皆即真如，故诸佛菩提非可修相，毕竟无得。前约不觉即如，故众生旧来入涅槃；次约觉智即真，故诸佛菩提无新得也！问曰：众生既本是佛，何故不见报、化之色相耶？答曰：但约真如性德而言，以真如法体本无色相可见故也！又问言：真如法性非色相者，何故诸佛证之而有报、化种种色相耶？答曰：彼诸佛色相但随众生染幻心中变现，亦非本觉不空性中而有也！以本觉智非可见相故。

**言异相者一如种种瓦器各各不同，如是无漏、无明随染幻差别，性染幻差别故。**

此喻明即同而异也！言种种瓦器虽同微尘，但随造作缘各各不同；如是本觉、无明真妄二法虽同一真如法性本无差别，但今随染幻缘故种种差别。真妄皆言随染差别者一以诸净功德皆就染翻成，故单约染幻；所谓心性有动则有过恒沙等妄染之义，心性无动则有过恒沙等诸净功德相义示现，此但就众生心中转变，故云随染幻也！意谓差别者乃是染幻差别，非真如法性有差别也！此结归本无差别义也！

上释生灭心竟，下示生灭因缘一

**复次，生灭因缘者一所谓众生依心、意、意识转故。此义云何？以依阿黎耶识说有无明，不觉而起，能见、能现、能取境界，起念相续，故说为意。**

此明一心生灭乃真妄互为因缘，以显阿黎识生一切法也！而众生长劫相续生死不断者，独‘意’之一法为最重，以众生依心、意、意识转故也！依心者一经云如来藏若生若灭，今识藏即如来藏，故说依心。然此藏心本无生灭，而生灭相续者乃意，而起惑造业者意之识也！此句标定，下征释云此义云何，谓如何生灭相续者是意耶？答曰：以依阿黎耶识说有无明，不觉而起，此生灭之源也！依心等者一谓真如一心本无生灭，但一念妄动熏彼心体，迷本圆明，故说无明；此无明依真而起，熏彼藏心为藏识，此真如为因、无明为缘，生起赖耶，当‘业相’也！是则心通真妄。然此无明业相尚未分能所，了无对待，故虽生不生；但以无明返熏赖耶，则本有智光变为能见之妄见，令无相真体变为所现之妄境，由此‘见’、‘相’既分，能所对待，故妄见能取境界，心境和合，复起念著相续不断，故说此相续者乃意，非心也！此以无明为因、境界为缘，故又生起六粗之相，所以生死相续长劫而不断者，‘意’之过也！论显为生灭之主，以七、八二识通名为意，故下释有五种。

此意复五种名，云何为五？一者名为业识一谓无明力不觉心动故。《此显最初生相，即名为意。》二者名为转识一依于动心能见相故。《此显能转真智而为妄见者亦意也》三者名为现识一所谓能现一切境界，犹如明镜现于色像，现识亦尔，随其五尘对至即现，无有前后，以一切时任运而起常在前故。《此显精明识体圆现五尘境界，所以任运恒起持而不失常在后者，亦意之力取以为境，此三细也！》四者名为智识一谓分别染净法故。《此显八识虽能圆现五尘，但现而无分别，至分别染净取舍者，乃意为主也！此六粗之智相也！》五者名为相续识一以念相应不断故、《此正显念念相续不断者，指归于意也！以一念最初无明虽生三细，心境尚未和合，故不相应，因智识分别取以为境，而念念攀缘生生不断者，名相续相，皆是意转，故此三细二粗皆名意也！》住持过去无量世等善恶之业令不失故、《上言念念相续乃自体相续，今云住持过去等业不失令他生死相续，以此意乃执取善恶染净等法，以赖耶所藏之处以为种子，名我爱执藏，故不失坏，以作未来长劫生死之因，亦意之力也！》复能成熟现在未来苦乐等报无差违故，《此明以前所藏善恶种子为因，能感未来生死苦乐之果而不差者，亦意之力也！》能令现在已经之事忽然而念、未来之事不觉妄虑。《此明众生日用念念攀缘者，盖由种子习气内熏，发起现行，念念不断，现前起业者亦意之力也！下结妄源。》是故三界虚伪，唯心所作，离心则无六尘境界。《此结过归意也！谓如来藏中本无三界生死虚假之相，故曰唯心；于今现有三界之相者，乃意依心所作耳！若此妄意一念不生则无六尘之相，尘相既空则妄见亦泯，一心圆明，如此则六尘境界又何从而有耶？盖显生死乃意依心所作耳！》

此明生灭因缘最初以真如为因，以一念妄动之无明为缘，故转彼真心而为藏识之业相也！既而妄念返熏业识，而转成能见、能现，此无明不觉生三细也！见、相一立，心境对待，而妄念取为我有，分别净秽执之不舍，种种分别念念相续，以取长劫生死者，此以无明为因、境界为缘，生起六粗之相，总之皆以念念相续而为根本，故此三细、二粗通名为意，故八识论通名思量。是知意乃生灭之本，故此论云众生依心、意、意识转；此特生灭相续者乃意转，至若起惑造业者乃意识，谓是此意所发之识耳！故下意识别说，显此意为根也！向云此论不立七识，今此‘智相’、‘相续’为意即是七识，故云一种是思量，七识偏名意。今三细、二粗通名意者，正瑜伽之作意，以念念生灭者乃作意耳！故以此意为生灭之源。

此义云何？《征问生灭既云是意，如何说依心生灭耶？》以一切法皆从心起妄念而生，《谓心是法界总相之体，本来不生，了无一法，今现一切法者皆从妄念作意而生，非心生也！》一切分别即分别自心，《诸法唯心所现，以无明不了妄生分别，其实所分别者皆自心耳！以心外无法故。》心不见心，无相可得，《以所分别者皆妄相耳！真心无相，岂可得分别耶？》当知世间一切境界皆依众生无明妄心而得住持；《若了真心无相则三界顿空，当知现有三界之相者，特依妄心而得住持耳！》是故一切法如镜中像，无体可得，唯心虚妄，《三界妄相乃业幻所作，本来不实，如镜现像，但唯众生妄心分别而有。》以心生则种种法生，心灭则种种法灭故。

从此义云何下，证明诸法由心生灭，盖归重一念为生法之本也！良以真心本无生灭，只因最初一念无明妄动，遂转广大无相真心而为三界之妄法，是则诸法皆从心起，由妄念而生也！推一念元无自体，依真而立则妄本即真，故诸法唯心，而妄分别者皆自心也！所谓自心取自心，非幻成幻法。但众生不了心本无相，故妄境不空，故知众生妄法皆依心住持，于真心中了不可得。以一念之迷则万法齐彰，故云心生则种种法生；若了一念无生则三界顿空，故云心灭则种种法灭。此论直指一心，但了一念无生则顿登佛地，所谓若能观无念者，则为向佛智矣！悲夫！众生从本已来念念相续未曾离念，故生死不断耳！

上明相续意，下明意识一

复次，言意识者一即此相续识，依诸凡夫取著转深，计我我所，种种妄执，随事攀缘，分别六尘，名为意识，亦名分离识，又复说名分别事识，此识依见爱烦恼增长义故。

此明意识即前相续识，但依凡夫取著外境执为我我所，攀缘六尘为我受用，故名意识之识；盖以相续为根，故深执著我爱起惑造业者乃意识耳！此六粗之‘执取’、‘计名字’二粗相也！以此识外依五根分别取境，故名分离识；又通缘内外根境种种事相，故又名分别事识。此识依见爱等者一盖五住地无明，显前五意总依无明住地，此意识见爱等四住地烦恼将以起惑造业也！

上明一心生灭因缘乃顺无明流生起生死染法，下明依一心生灭因缘即染还净以明顿渐不同一

依无明熏习所起识者，非凡夫能知，亦非二乘智慧所觉；谓依菩萨从初正信发心观察，若证法身得少分知，乃至菩萨究竟地不能尽知，唯佛穷了！

此略明还净以显缘起甚深也！谓此根本无明业识甚深最极微细，今欲返妄归真，直须破此无明根本业识，方证一心之源乃为究竟。良由此识甚深，施功不易，以非凡夫所知境界，亦非二乘智慧所觉，以二乘不知有此识故。即菩萨修行从初正信发心观察，历过三贤但以比观，故少分知；乃至登地法身大士但觉住相，以极十地究竟亦不能尽知，皆属分知；唯佛能了，故知此识甚深，岂易破哉？此言顿悟之难也！悲夫！今之参禅之士此识行相尚且不知，即以悟道自负，岂非增上慢者哉？下释难知所以一

何以故？是心从本已来自性清净而有无明，为无明所染有其染心，《此明本不染而染，故难可了知。》虽有染心而常恒不变，《此染而不染，难可了知。》是故此义

唯佛能知。所谓心性常无念故，名为不变；以不达一法界故，心不相应忽然念起，名为无明。

此证明甚深难知之所以也！问：何故此识唯佛能知耶？答曰：以清净心中本来无染，因无明故有其染心，此不染而染，难可了知也！虽有染心而心体清净常恒不变，此染而不染，故难可了知也！以此甚深微细，故非三贤十圣可及，唯佛能了耳！问曰：既云有染，何以说常恒不变耶？答曰：以众生妄想念念攀缘，而此心体恒常本自无念，即念处无念，故说不染，此所以难可了知也！问曰：既云是心从本已来自性清净，因何而有无明耶？答曰：以不达一法界故，心体自不相应忽然起念，名为无明。即此忽然起处最极微细不可思议，所谓不思议熏，故难可知了；以从中起故，唯佛能知，所以非菩萨所知也！

上略明还净因缘，下详示约位断惑广明还净因缘一

染心者有六种，云何为六？一者执相应染—《此六粗执取、计名字二相》依二乘解脱及信相应地远离故。《此当第六意识见、思二惑，故二乘及十信能离。》二者不断相应染—《此相续相》依信相应地修学方便《从十信至十向》渐渐能舍，得净心地究竟离故。《从三贤至初地》三者分别智相应染—《此智相》依具戒地《二地》渐离，乃至无相方便地究竟离故。《从二地至七地能离》四者现色不相应染—《三细现相》依色自在地《八地》能离故。五者能见心不相应染—《见相》依心自在地《九地》能离故。六者根本业不相应染—《无明业相》依菩萨尽地，得入如来地能离故。不了一法界义者，从信相应地观察学断，入净心地随分得离，乃至如来地能究竟离故。

此详约位以辩离惑渐次浅深，广明还净因缘也！由前略示还净顿破最初根本明，非三贤十圣所能，唯佛能了，故此详示依位渐离之次第也！言信相应地者—乃从信入住，入生空观，但破见思即见爱烦恼，此地虽发心志断无明，其力未充，粗垢先落，止能断见思耳！执相应染—乃六粗执取、计名字相，为见爱烦恼，属第六识，正二乘所断。不断相应染—乃相续相，天台以此名界内外尘沙惑，三贤断此乃登初地，故从初住至初地能离，以舍分别二障故。分别智相应染—乃六粗之细分，即智相，属俱生我执，然地上虽志破无明，以从初至七有相观多，但能破俱生我执耳！现色不相应染—乃现识，此在八地，已证平等真如，得色自在，故能离之。能见不相应染—乃转识，为见相，九地得心自在，故能离之。根本业不相应染—乃业识，即业相，此依十地满心至等觉金刚道后，断此即入如来果海。此上离染还净之渐次也！上云为无明所染有其染心，是则六染皆依无明为根，六染乃无明差别之相耳！今今染心既灭则无明亦随灭。今云不达一法界义等者，正指忽然起起念之无明，亦从信相应地观察云云，乃至如来地究竟离也！实教断无明约四十二分，分发信心志断无明义见于此。然生灭因缘义该染净生灭，此还净因缘也！

言相应义者—谓心念法异，依染净差别而知相缘相同故。不相应义者—即心不觉，常无别异，不同知相缘相故。

释上六染相应不相应所缘同异也！前三染言相应者—谓心王、心所各别，故云心念法异。缘所缘之境染净不同，若心王缘染净而心所亦随同之，故云知相缘相同故，名相应也！不相应者—乃即心不觉，未分王、所，不与外境相应，故常无别异，故云

不相应也！此中约无明熏真心成业识，生起三细，为即心不觉，未分王、所，故云不相应耳！

**又染心义者一名为烦恼碍，能障真如根本智故。无明义者一名为智碍，能障世见自然业智故。**

此明染心依无明而有，其体虽同而为碍不同也！以染心喧动为烦恼碍，故障根本智；染相差别，故障真如平等；无明昏迷，故障世间自然业智；此如量智也！

此出体，下征其相一

**此义云何？**

问意云：无明细，应障理智；染心粗，应障量智，何以然？不释所以。

**以依染心，能见、能现，妄取境界，违平等性故。**

此释烦恼障理之所以也！能见能现一三不相应染也！妄取境界一三相应染也！谓真如平等本智无能所相，今染心妄取境界，能所对待，颀体相违，故障理智也！

**以一切法常静，无有起相，无明不觉，妄与法违，故不能得随顺世间一切境界种种知故。**

此释无明碍障量智也！以世间诸法常寂灭相，无有起动，此唯量智能知；今无明昏迷，妄有生灭，不了诸法寂静，妄与法乖，故正障量智，使之不能随顺世间种种知也！

上释生灭因缘，下释生灭相一

复次，分别生灭相者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粗一与心相应故。二者细一与心不相应故。又粗中之粗，凡夫境界；粗中之细及细中之粗，菩萨境界；细中之细，是佛境界。此二种生灭依于无明熏习而有，所谓依因、依缘。依因者一不觉义故。依缘者一妄作境界义故。若因灭则缘灭；因灭故，不相应心灭；缘灭故，相应心灭。

此释立义分中是心生灭相也！谓心本无相，因生灭、粗细、无明感染以显其相。言相应者一乃分别执计三粗，则有外境与心相应。又王所相应不相应者一心境未分故，无可相应。此辩粗细之相也！下约人以明，谓‘执’、‘计’二染乃粗中之粗，是三贤所觉；‘分别’、‘相续’乃粗中之细，及‘转’、‘现’二染乃细中之粗，是地上菩萨所觉；若‘无明业相’乃细中之细，唯佛能了；此离染之大段也！言二种生灭依无明而有者一显此染心依因缘而生，亦依因缘而灭也！初因无明不觉生三细、境界为缘长六粗，今因灭则缘亦灭矣！故因灭则三细灭，缘灭则六粗灭，此相依自然之势也！

问曰：若心灭者，云何相续？若相续者，云何说究竟灭？答曰：所言灭者，唯心相灭，非心体灭。

此问答以明妄相灭而心体不灭也！盖问者以妄心为体，故疑相灭而心亦灭耳！言若心灭者云何相续一此疑相应心若灭，则不相应染云何相续？若不相应心体不灭，则无明细染亦相续不灭，云何说究竟灭耶？意谓无明依心而有，故疑心不灭而无明相续亦不灭也！答意但灭妄染心相，不灭心体，若心体俱灭则堕断灭，谁证佛果耶？

下以喻明相灭性不灭一

如风依水而有动相，若水灭者则风相断绝，无所依止；以水不灭，风相相续，唯风灭故，动相随灭，非是水灭。无明亦尔！依心体而动，若心体灭则众生断绝，无所依止；以心体不灭，心得相续，唯痴灭故，心相随灭，非心智灭。

此喻明妄灭而心不灭也！水喻真心，风喻无明，动相喻波浪生灭相。法喻中水灭则风断绝无所依止者，显波有粗细，因风有大小，谓大风灭则岩巨浪灭，不无小风微波；正喻粗染虽灭而细染尚续，如止巨浪而微波尚存，其义自含两重耳！法合中若心体灭者则众生断绝无所依止，前云众生依心意意识转，故言心体若灭则众生断绝无所依止也！义显二种生住灭中，相生住灭虽灭，而流注生住尚在故，十地菩萨依止异熟而入佛果故、以此流注为依止故，宗门名真常流注者此耳！

上生灭因缘相中有二大科一初染净生灭、次染净相资。前染净生灭已竟，下明染净相资一

大乘起信论直解卷下

释染净相资一复次，有四种法熏习义故，染法净法起不断绝。云何为四？一者净法一名为真如。二者一切染因一名为无明。三者妄心一名为业识。四者妄境界一所谓六尘。

上标四种名，下显熏习义一

熏习义者一如世间依服实无于香，若人以香熏习故则有香气。此亦如是！真如净法实无于染，但以无明而熏习故则有染相；无明染法实无净业，但以真如而熏习故则有净用。

上显染净生灭生一切法，此明染净相熏，以显一切净法起不断绝也！前云阿黎耶识能摄一切法生一切法，上文但显染净生灭之相，乃一往所示，未明圣凡因果相续不断之义，故此特云真妄互相熏习，以致因果相续长劫不断也！先刑真、妄、心、境四名，次喻明熏义，法合真妄互为因缘。经云如来藏为恶习所熏故，真如为因，被无明缘所熏故，变成阿赖耶识中见、相心境；又黎耶为因，境界为缘，返熏心体成六尘染相，由此故有生死流转不断。若以真如熏无明灭诸染因，则有净用，成四十二位进修，以取菩提涅槃常住之果，此不思议熏变之大矣哉！故此特示之！下先明染熏，以在生灭门中，故先明无明熏真如。

云何熏习起染法不断？

此证明！熏习约有二义——一习熏、二资熏。谓根本无明熏真如，为‘习熏’；业识返熏无明增其不了，为‘资熏’。又现行心境及诸惑相资，亦名资熏。

所谓以依真如法故有于无明，《此言无明依真而起》以有无明染法因故即熏习真如，《是以真如为因、无明为缘，故即返熏真如。》以熏习故则有妄心，以有妄心即熏习无明，《此无明熏真如，变为阿赖耶识有于无明，故今显无明有力熏真如成业识，故此无明即依业识，故此业识即熏习无明增其不了，故云。》不了真如法故不觉念起，《真如本自无念，以无明又熏习真如增其不了，故不觉起念，此当转相。》现妄境界，《此当现相》以有妄境界染法缘故即熏习妄心，《初以熏真如成业识，即以业识返熏无明令其增长，是则无明业识和合为一，故此为因起转、现二相，故有境界，即此境界返熏业识，生起六粗，故云境界为缘长六粗也！》令其念著，《此智等四粗》造种种业，受于一切身心等苦。《此后二粗也》

此通显无明为缘熏习真如，变起三细、六粗生死染法不断也！言无明者一即不了真如法一故，忽然念起，故名无明。经云：此无明者非实有体，依真而起。即此一念熏习之力障蔽本明故，失彼真明，故变真如而为业识，故云妄心。此起处难知最极微细，故唯佛能了，大概以一念而为生因也！真如被熏既变为‘业识’，则此无明一念即为依止，而业识返熏无明增其不了，故成‘转’、‘现’，而三细炳然，心境因斯而立矣！故云不觉念起现妄境界也！即以境界资熏心海，起前七波浪而成六粗以至造业受苦，故生死不断实由于此耳！六粗一初二为念，次二为著。上总明由无明熏真如变起三、细六粗，下别明由一境界资熏妄心成六粗相，故生死不断。

此妄境界熏习义则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增长念熏习、二者增长取熏习。

上明无明熏业识，故现境界；此即以境界资熏业识，令其增长六粗中前四相也！一增长念者一即业识无明，今以境界资熏之力增长意识中‘智相’、‘相续’，法执分别念也！二增长取者一即增长事识中‘执取’、‘计名字’相，人我见爱烦恼也！

妄心熏习义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业识根本熏习一能受阿罗汉、辟支佛、一切菩萨生灭苦故。《此变易生死之苦》二者增长分别事识熏习一能受凡夫业系苦故。《此分段生死之苦》

此明妄心资熏无明，致二种生死之苦也！一者业识资熏根本无明，不能离念，所执法相不忘，故令三乘人受变易生死之苦。二者由增长分别事识资熏见爱无明，不了境界不实则分别执取，起惑造业，故令凡夫受分段粗生死苦。

无明熏习义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根本熏习一以能成就业识义故。二者所起见爱熏习一以能成就分别事识义故。

前无明熏真如，故有妄心等，乃约无明依真而起，以成三细、六粗总相而言；此无明熏习真如成业识，盖约所成差别也！以此业识该五意故，谓根本无明熏真如成五意；所起见爱乃枝末无明熏妄心，成分别事识。以前云境界熏妄心成六粗中念著，此说无明熏真如故不同耳！

前染熏，下净熏一

云何熏习起净法不断？所谓以有真如法故能熏习无明，以熏习因缘力故则令妄心厌生死苦、乐求涅槃，以此妄心有厌求因缘故即熏习真如；

此明真如内熏无明，发心修行令成净业，此‘本熏’也！即此净因反熏真如增其势力，此‘新熏’也！

自信己性，《当十信》知心妄动，无前境界，《当十解》修远离法，《当行、向》以如实知无前境界故，《当初地》种种方便，《二地至九地》熏习力故，《上明返流因行次第》无明则灭，《下明果断次第》以无明灭故心无有起，《灭前三染》以无起故境界随灭，《灭后三染》以因缘俱灭故心相皆尽，名得涅槃，成自然业。

此明净熏因果断灭次第也！因行中知心妄动一解也！修远离一行也！依解成行，修唯识寻伺等比观如实知则登地。见如实理种种者一十地位中广修万行。不取者一所以取无相。不念者一能念不生。久远者一谓经三祇熏修也！果中根本无明即业、转二识，故云心无有起。以无此二染为能熏故，境界随灭。因即无明，缘即妄境，心相即六染；以无明灭则前三不相应染尽，境界灭则后三相应染尽，一切心相不出六染，故云皆尽。翻前妄心妄境，故得涅槃，以六染皆烦恼碍故。翻前无明成自然业，以无明为智碍故。

上通明还净因果，下别明观行之人一

妄心熏习义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分别事识熏习一依诸凡夫、二乘人等厌生死苦，随力所能，以渐趣向无上道故。二者意熏习一谓诸菩萨发心勇猛速趣涅槃故。

此别释真如所熏妄心粗细还净，约人以彰顿渐也！问曰：妄心熏习应成染法，何以云成返流净行？且论标妄心熏习而释云真熏者，何耶？答曰：此意最微，古今解者但约观行，至于妄心熏习之意竟未发明，故未见作者之妙耳！以此章明标真如熏习，而此云妄心者，以前云以有真如法故能熏习无明，则令妄心厌生死苦、乐求涅槃，但明内以真如为因，乃‘本熏’也！次云妄心有厌求因缘故即熏习真如，乃‘新熏’也！即是观行。以前云真如所熏妄心通该五意自有浅深，上但通说始终因果，然尚未及分别顿渐；今以受熏之妄心返熏真如，则此能熏妄心自有粗细二义以明顿渐差别。若因受熏之事识发心者，故成二乘之机；若因受熏五意发心者，则成三贤十圣之机。然标妄心乃已受真如熏之妄心，今起观行返熏真如，殆非无明所熏之妄心也！微哉！

上明妄心熏真如粗细不同，下明真如熏无明体用不同一

真如熏习义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自体相熏习、二者用熏习。自体相熏习者一从无始世来具无漏法，备有不思議业作境界之性，依此二义恒常熏习，以有力故，能令众生厌生死苦、乐求涅槃，自信己身有真如法，发心修行。

此明真如内外熏习有体、用二义也！言体者一即众生无始以来所具无漏法性，乃本有之正因佛性，此本体也！而言相者一此即体之相乃所具无漏功德之相，即所谓恒沙称性功德也！言备有等者一谓此体、相备有不思議之业用，在外能与一切无情作境界之性，名为法性，故法法皆真，乃外境也！内为即体之智作所观之境，即地上作有

相无相观，乃内境也！以具有体、相不思议作用恒常熏习之力，故能令众生发心厌生死、乐涅槃，知真本有不假外求故发心修行耳！意谓若不仗此本有真如之力，则众生永无发心之时也！

问曰：若如是义者，一切众生悉有真如，等皆熏习，云何有信不信无量前后差别？皆应一时自知有真如法，勤修方便等入涅槃？

此设问众生等具真如，发心修证不等也！然问意含有两种差别之不等——一疑谓众生既同秉真如一性平等，如何有利钝、邪正、信不信等无量差别之不等耶？二疑谓众生同仗真如内熏发心，则当一时同信、同修、同证涅槃，如何有先后迟速无量差别之不等耶？以差别居中，义该上下，译之巧耳！

答曰：真如本一，而有无量无边无明，从本已来自性差别厚薄不同故。过恒河沙等上烦恼依无明起差别、我见爱染烦恼依无明起差别，如是一切烦恼依于无明所起前后无量差别，唯如来能知故。

此答意亦有两种差别不等——一谓众生固是同秉真如一性，但以根本无明内熏厚薄不等，故机有利钝、邪正、信不信等之差别也！二谓虽是一等无明内熏，其所熏成之烦恼粗细不等，故修证有迟速之差别耳！恒沙上烦恼一所知障也！细而难断，故取证迟。我见爱染一烦恼障也！粗而易断，故取证速。是则信与不信利钝迟速差别乃无明感染之过，非真如之有差别也！

上约无明熏习不一，下约外缘不一——

又诸佛法有因有缘，因缘具足乃得成办；如木中火性是火正因，若无人知不假方便能自烧木，无有是处！

此约缘具阙，明不一也！佛性有三——谓正因、缘因、了因。然真如乃本具，正因佛性也！善知识助发——缘因也！因缘具足方得开悟，了因也！如钻木取火因缘，木中火喻正因，人力钻取喻缘因，火出烧木喻断证了因。

众生亦尔！虽有正因熏习之力，若不遇诸佛菩萨善知识等以之为缘，能自断烦恼入涅槃者，则无是处！若虽有外缘之力，而内净法未有熏习力者，亦不能究竟厌生死苦、乐求涅槃。

众生本具佛性为正因，佛菩萨善知识所说真如、所流教法为外缘，得此内外交熏，故断惑证真则易；若一有所缺，则不能厌生死苦、乐求涅槃。

若因缘具足者——所谓自有熏习之力，又为诸佛菩萨等慈悲愿护，故能起厌苦之心，信有涅槃，修习善根，以修善根成熟故，则值诸佛菩萨示教利喜，乃能进趣向涅槃道。

此明因缘具足故，成就道果之易也！谓修行者内仗真如胜因熏习之力，外有诸佛菩萨胜缘助发之力，故令速趣涅槃耳！示教利喜者——谓得开示教诲利欢喜，此助缘之胜也！

上明自性之用，下明真如之用一

用熏习者一即是众生外缘之力。如是外缘有无量义，略说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差别缘、二者平等缘。

此二种缘乃诸佛菩萨已证法身，自然而有不思议业用，随众生心感而应现，以悲愿力作种种身形事业成就物机，以为发心求道众生作外助缘，此法身之用，故为真如用也！以众生所具本觉心体即是诸佛平等法身，体同而用亦同故；众生有发心之用，故感诸佛成就之用也！言差别平等者一在能感之机发心不等，故应有差别平等之不一；谓从事识发心者，则现随类种种化身，为差别缘；若从业识发心者，则现报身而为平等缘；随其所感而应现也！

差别缘者一此人依于诸佛菩萨等，从初发意始求道时乃至得佛，于中若见若念，或为眷属父母诸亲、或为给使、或为知友、或为怨家、或起四摄，

此略示差别缘相也！差别虽多，不出慈爱以摄之、居卑以事之、同类以益之、怨家以折之、四摄以摄之，五者而已！故若见其身、若念其德，以此五类而已！

乃至一切所作无量行缘，以起大悲熏习之力，能令众生增长善根，若见若闻得利益故。

此显诸佛菩萨成就众生作外缘者，无非出于无作大悲熏习之力，殆非有心而作也！此言化用之差别。

此缘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近缘一速得度故。二者远缘一久远得度故。是近远二缘分别复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增长行缘、二者受道缘。

此明能化久近差别也！此二种缘通始终因果故云久近。如佛于大通智胜佛时为弟子，下一乘缘种，今乃成熟各得授记，此久缘也！如佛住世，灵山所化之机见佛新发心者，为近缘，又为将来得度因缘，此通约时说。又经云：佛言我今出世开示一切众生，令未信者信、已信者增长。此‘增长缘’！又云各得生长，此‘受道缘’也！若约位远近一若二乘三贤增长者近，若十地佛果成就者远。总约机说，可以意会。

平等缘者一一切诸佛菩萨皆愿度脱一切众生，自然熏习恒常不舍，以同体智力故，随应见闻而现作业；所谓众生依于三昧乃得平等见诸佛故。

此明平等缘也！谓诸佛菩萨皆本愿度脱一切众生，故以同体悲智恒熏不舍，以众生乃诸佛心内之众生，故念念熏习未曾一念暂舍，故众但有能入三昧者，随其夙习见闻，即于三昧中现身说法令其成就；如普之现身、观音之随应，皆平等缘也！

此体用熏习，分别复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未相应一谓凡夫、二乘、初发意菩萨等，以意意识熏习，依信力故而能修行，未得无分别心与体相应故、未得自在业修行与用相应故。

此合明能熏真如体用平等，而所熏之机有差别也！以凡夫、二乘、初发心菩萨但依意识熏习，发心者浅，唯依信力修行，未能深入真如三昧，未得无分别心与体相应、未得自在智业与用相应，此差别在机。

**二者已相应—谓法身菩萨得无分别心，与诸佛智用相应，唯依法力自然修行，熏习真如灭无明故。**

此合明体用平等也！谓地上菩萨已证真如，得无分别心，故得与真如体用相应者，以唯依法力任运进修，是故得与真如体用相应也！以真智照理，故云法力。任运无功，故云自然。以此智行熏习真如，故得灭无明惑，而与诸佛体用相应也！以初地至七地与体相应，八地已后与用相应，以二乘三贤依六识比观，故未得相应也！

上明染净相资中染净熏习已竟，下明染净熏习尽不尽义—

**复次，染法从无始已来熏习不断，乃至得佛后则有断；净法熏习则无有断，尽于未来。此义云何？以真如法常熏习故，妄心则灭，法身显现，起用熏习，故无有断。**

此总结染净熏习断不断义也！谓染无始有终，真如净法则无始终；以无明染因依真而起，此则真如乃无始之无始也！及以真如熏习，无明断尽成佛，此则无明灭尽时，法身显现，而有不思议大用无穷无尽，故染法有尽而净法无尽也！

前释生灭门中是心生灭因缘相已竟，下示体相用三大—以初标云是心生灭因缘相能示摩诃衍自体相用故，至此乃释也！

**复次，真如自体相者—一切凡夫、声闻、缘觉、菩萨、诸佛无有增减，非前际生，非后际灭，毕竟常恒，从本已来自性满足一切功德；**

此言十法界通以真如为自体相，即所谓一法界大总相法门体也！由圣凡均秉，不属迷悟，故无增减。以本自真常，无生无灭，广博包含，染净融通，故云满足一切功德。

**所谓自体有大智慧光明义故、**

此下言性具功德也！常光朗照，无明感染暗不能昏，故云自体有大智慧光明，即是毗卢遮那法身真体。

**遍照法界义故、**

实智照理，理无不彻；权智鉴物，物无不穷。

**真实识知义故、**

以圆照忘缘，离诸根量，故云真实识知。

**自性清净心义故、**

谓如来藏性永离感染，故云自性清净。

**常乐我净义故、**

穷三际而无改曰常，在众苦而不干曰乐，处生死而莫拘曰我，历九相而不染曰净。

**清凉不变自在义故，**

永离热恼，故曰清凉；四相莫迁，故曰不变；业不能系，故曰自在。

**具足如过于恒沙不离不断不异不思議佛法，乃至满足无有所少义故，名为如来藏，亦名如来法身。**

恒沙德相不异真体，故云不离。无始相续，故云不断。等同一味，故云不异。以性相融通，一多无碍，理事交彻，染净无二，故云不心议。法身本具，唯佛证穷，故云佛法。以无法不包，无所少欠，故云满足。以能含摄无量性德，故云如来藏，亦名如来法身。初云总相大法门体，故结归如来藏心也！

**问曰：上说真如其体平等，离一切相，云何复说体有如是种种功德？**

此执体疑相难也！

**答曰：虽实有此诸功德义，而无差别之相，等同一味，唯一真如。此义云何？以无分别，离分别相，是故无二。**

此答以即体之相，相不异体，故无分别，如大海水同一味故，以唯一真故；以差别者乃分别心也！真如永离能所分别，故无二耳！

**复以何义得说差别？以依业识生灭相示。**

既其真如体相不二，以何义故说有如是差别耶？以依生灭业识具有恒沙染法，故知转染反净即有恒沙净德差别之相也！

此云何示？以一切法本来唯心实无于念，而有妄心不觉起念，见诸境界，故说无明；心性不起即是大智慧光明义故，若心起见则有不见之相，心性离见即是遍照法界义故。《以依无明妄心染法反净，故知真如有大智慧光明义也！》若心有动非真识知无有自性，《以动即妄想，妄即非真，妄无自性，动随染缘，故知不动则是真实识知，离染真净。》非常、非乐、非我、非净，热恼衰变则不自在，《反此染法即知真如有真常、真乐、真我、真净义也！》乃至具有过恒沙等妄染之义；对此义故，心性无动则有恒沙等诸净功德相义示现。

此云何下，广显示义也！谓真如本自不动，无差别相，何从而知？但对心动即有如是恒沙妄染之相，反此不动则知具有恒沙诸净功德也！

若心有起，更见前法可念者，则有所少；如是净法无量功德即是一心，更无所念，是故满足，名为法身如来之藏。

此明净法满足义也！若心有起则无明染法未尽，净心未圆，则于心外尚有可念者，即是所少；今以一心圆满，诸妄尽净，则无量净德即是一心，外无可念，性自具足，是名法身如来藏，含摄无量净德。以迷为识藏，则含摄无量染法；今返妄还源，故成无量净德耳！

上释体相二大竟，下释用大一

复次，真如用者一所谓诸佛如来本在因地发大慈悲，修诸波罗蜜摄化众生，立大折愿尽欲度脱等众生界，亦不限劫数尽于未来，以取一切众生如己身故，而亦不取众生相。《此举本大愿也！即广大心、长时心一举悲智大方便也！如己身一悲深也！不取相一智深也！兼上亦不颠倒心也！》此以何义？谓如实知一切众生及与己身真如平等无别异故。

此对果举因，以明用大之本也！谓诸佛因中以见一切众生与己同一真如法身，愍其沉迷，故起同体大悲愿度一切，所尽众生界，不限劫数，因此修行六度以为正行，教化众生无有疲厌。此广大心一长时也！所以不退者一以取一切众生如己身故，而亦不见有众生相故也！众生如己身一悲深。不取相一智深。此二不颠倒心也！何以不取众生相耶？以如实知众生与己真如平等，此第一心也！故论云：广大第一长，其心不颠倒。此诸佛因心也！

以有如是方便智，除灭无明，见本法身，自然而有不思议业种种之用，即与真如等遍一切处，又亦无有用相可得；

此明因智灭惑，显现法身，自然而有不思议用也！谓此大用法身本具，但向被无明障蔽不显，今因智破惑故乃得显，而与真如等遍一切处；以真如离相故，用亦无相可得。

何以故？谓诸佛如来唯是法身智相之身，第一义谛，无有世谛境界，离于施作，但随众生见闻得益，故说为用。

此问何故用无用相，既无用相何能利益众生耶？答：以诸佛如来唯是法身智相之身，离于施作，故无用相，但随众生机感，随其见闻得益，故说为用；此所谓清净法身犹若虚空，应物现形如水中月，众生心水净，菩提影现中，故云用无用相。返显若无机感则唯是妙理本智，更无世谛生灭等相。

此用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依分别事识一凡夫、二乘心所见者，名为应身，以不知转识现故，见从外来，取色分齐，不能尽知故。

此下就因明果，以显用相不同也！凡夫、二乘不知唯识，向计外尘乃六识分别，故见佛身亦从外来，以不知七识所现细相，故但见应身粗相，即三十二相应身佛也！所谓变相观空所见三类分身之佛也！所以不能见细相者，以不知转识现故。下报身即

转识所现也！所言依识见佛者一以佛真法身即众生本觉真如佛性，今以内熏之因力故，众生发心厌苦求佛，以六识受熏，识粗熏浅，故佛相亦粗耳！故此见佛约本熏说，非无因而现也！言细相依转识现者一意显无明虽迷真如而成业识，但一念不觉尚未离真，以未和合故未分能所，及至转相则生灭与不生灭和合，即变法身真智而为妄见，变真理而为妄相，为众生之始妄见境界；今返妄归真从粗至细，断至转识则本智现前，法身显露，以智照理则如来藏中自性功德一时显现，所见佛身微细妙相乃知唯心所现，故不从外来，此盖从本熏业识所现，故转识现耳！

**二者依于业识一谓诸菩萨从初发意乃至菩萨究竟地心所见者，名为报身；**

此明依转识现报身也！此菩萨从十解初心，以本熏业识作唯识观，历三贤十地究竟三昧心中所见佛身乃报身细相，实唯心现，不从外来；而言用者乃本觉真如自体之用，非外佛现身之用也！有作佛随机现者，非此义也！以此中意正约熏变之用故。通核上下文意仍以佛随机现为是。

**身有无量色，色有无量相，相有无量好，所住依果亦有无量，种种庄严随所示现，即无有边不可穷尽，离分齐相，随其所应，常能住持，不毁不失，**

此举依、正二报，总显所见细相也！此即华严卢舍那佛，身土自他无障无碍，等周法界，故离分际，一真报境；所谓大火所烧，此土安隐，故云不毁不失。

**如是功德皆因诸波罗蜜等无漏行熏，及不思议熏之所成就，具足无量乐相，故说为报身。**

此结果由因，释报身得名也！如是依、正二报皆由十度行熏及本觉不思议内熏之功，以结显因熏习义也！

**又为凡夫所见者，是其粗色，随于六道各见不同，种种异类，非受乐相，故说为应身。**

此别释应身非一，盖随类所见不同也！以六道见佛各随业感其相不同，以见同类，故云非受乐相。

**复次，初发意菩萨等所见者，以深信真如法故，少分而见，知彼色相庄严等事，无来无去，离于分齐，唯依心现，不离真如；然此菩萨犹自分别，以未入法身位故。**

此别释三贤所见不同地上也！前云依业识从初发意至究竟地，乃总说所见皆报身相；然其中亦有浅深，不无分满，故此重明也！此明三贤发心志断无明，深信真如，但依六识分别比观，但相似觉，故云少分见。以分别未忘，未证真如，不同地上，故云未入法身。

**若得净心，所见微妙，其用转胜，乃至菩萨地尽见之究竟；**

此明地上所见报身亦渐渐圆满，至金刚后心真穷惑尽，故云见之究竟。

若离业识则不见相，以诸佛法身无有彼此色相迭相见故。

上言依业识见者乃是报身，犹有所见，以未看法身故；今明若离业识则见法身，以法身真体唯一真心，绝诸对待，了无色相能所，故云无有彼此迭相见故。盖言可见者虽是细妙，但属修显，从迷中返悟，故未离能所色相；此法身真体乃一心真源，不属迷悟，不借缘生，自此天真为正因佛性，故结指为究竟极则。

问曰：若诸佛法身离于色相者，云何能现色相？

此问明法身离相，不碍现相也！

答曰：即此法身是色体故，能现于色，所谓从本已来色心不二；以色性即智故，色体无形说名智身；以智性即色故，说名法身遍一切处；所现之色无有分齐，随心能示十方世界，无量菩萨、无量报身、无量庄严各各差别，皆无分齐而不相妨，此非心识分别能知，以真如自在用义故。

答意以明法、报冥一，色心不二，总显一真无障碍法界，以归究竟一心真源也！法身者——一心之异称也！以心为万化之源，故云法身。是色之体，故能现色；譬如虚空非色而能出生色相，故云从本已来色心不二也！以事揽理成，全空成色，故云色性即智性故。以色体本空故，说为智身，所谓色即是空也！以全理成事，故事即理，譬如虚空遍至一切色非色处，所谓空即是色也！由理事不二，故色随空遍无有分齐；由无二无分，故身土自他无障无碍；故十方世界无量菩萨之报身、依报庄严之国土各各差别，皆无分齐而不相妨；所以华藏海中帝网诸刹重重交罗，由理事无碍，故得事事无碍，此非心识所知，皆是真如大自在用也！良由体周而用遍，皆一心真如之用故。论宗一心为一法界大总相法身体，故解释正义而结归于此，所谓无不从此法界流，无不归还此法界，故于灭门中究竟显一心之极则耳！

前显示正义中大科分二：初显动静不一——从一心真如者起至此二门分别已竟下第二会相入实显动静不二——

复次，显示从生灭门即入真如门。

此令观生本无生，即生灭以入真如门也！

所谓推求五阴、色之与心、六尘境界毕竟无念，以心无形相，十方求之终不可得，如人迷故，谓东为西，方实不转。众生亦尔！无明迷故，谓心为念，心实不动，若能观察知心无念，即得随顺入真如门故。

此示正观为顿悟一心之妙也！谓一真法界本无色心，何有五阴之众生耶？良由最初一念不觉是谓无明，以无明力即变一心而为业识，依业识见、相二分以为色心和合，故有五阴之众生，是则众生五阴皆因一念而有也！故今不必计众生是真伪，但观一念起处本自无念，无念即无生，无生则众生本无，又何有色心诸法耶？所以教令直观无念，即当下顿入真如门矣！此观无念一著乃佛祖指示修行之的诀，故达磨西来教二祖将心来与汝安，二祖云觅心了不可得，六祖云本来无物，以下诸祖无不指示离念

境界；故今参禅不了无念之旨，更起种种玄妙思量，岂祖师西六意耶？不唯此论，即一大藏千百则总归无念一语，无剩法矣！学者识之！

上显示正义竟，下对治邪执一

**对治邪执者——一切邪执皆依我见，若离于我则无邪执。是我见有二种，云何为二？一者人我见、二者法我见。**

人我见者一计五蕴实有主宰，是佛法内初学大乘人迷教妄执随言执义者，非是外道等所起也！法我见者一计五蕴等一切法各有体性，即二乘所起也！

**人我见者一依诸凡夫说有五种，云何为五？**

此先明人我见有二种——一者凡夫执五蕴以为实我，依之妄起邪执。二者如来藏中有本觉义执为能证，故云存我觉我，此是菩萨所执。今云人我见乃是凡夫分学佛法闻前二门分别，不解离言，随语起执者，故皆以所闻佛法而言也！

一者闻修多罗说如来法身毕竟寂寞犹如虚空。以不知为破著故，即谓虚空是如来性。云何对治？明虚空相是其妄法，体无不实，以对色故有，是可见相，令心生灭，以一切色法本来是心，实无外色，若无外色者则无虚空之相，所谓一切境界唯心妄起故有，若心离于妄动则一切境界灭，唯一真心无所不遍，此谓如来广大性智究竟之义，非如虚空相故。

此破妄执事空以为法身体也！以众生不达法身无相之理，执佛色身为有碍之色质，故说法身犹如虚空以破彼执，闻者不达，遂妄以顽空是如来性，此邪执也！云何对治？乃破之曰：虚空是其妄法乃妄情遍计，其体不实理本无也！何者？以此虚空乃对色所显，遍计妄执为有，令心生灭，非法身也！何以虚空是妄法耶？以一切色法唯心所现，色本无也！若无色法而虚空亦无，何以空色俱无耶？所谓一切境界唯心妄起故有，若离妄念则一切境界顿灭，则唯一真心无所不遍，此之谓如来法身广大性智，非如虚空相也！

二者闻修多罗说世间诸法毕竟体空，乃至涅槃真如之法亦毕竟空，从本已来自空，离一切相。以不知为破著故，即谓真如涅槃之性唯是其空。云何对治？明真如法身自体不空，具足无量性功德故。

此破真如涅槃为断灭空也！以有不了世出世法假名非真计为实有者，说毕竟体空以破彼计，闻者不知破著之言，遂执言妄计真如涅槃为断灭空。云何对治？明真如法身自体不空，具足无漏性功德故。上执虚空为法身，此执法身为断灭空，皆堕空见者。

三者闻修多罗说如来之藏无有增减，体备一切功德之法。以不解故，即谓如来之藏有色心法自相差别。云何对治？以唯依真如义说故、因生灭染义示现说差别故。

此破执如来藏性同色心也！如有闻说如来藏性体具众德，以不解本无差别，遂执如来藏同色心差别之法，此不善义，执真同妄也！云何对治？谓一切法本无差别，唯

依真如随缘而有，法法皆真，唯一真如，色心不二元无差别，但因生灭染义示现诸差别耳！乃对妄翻染说有差别，真如自性岂同色心差别耶？此破妄执如来藏同色心者也！

四者闻修多罗说一切世间生死染法皆依如来藏而有，一切诸法不离真如。以不解故，谓如来藏自体具有一切世间生死等法。云何对治？以如来藏从本已来唯有过恒沙等诸净功德，不离不断，不异真如义故，以过恒沙等烦恼染法唯是妄有，性自本无，从无始世来未曾与如来藏相应故，若如来藏体有妄法而使证会永息妄者，则无是处！

此破执如来藏性有生死染法也！以闻说妄依真起，以不解随缘之义，遂执藏性具有生死染法，此执真有妄染也！云何对治？谓如来藏从本已来唯具恒沙性德，不异真如，以诸染法唯是妄有，本无自性，从来不与藏性相应，若使藏体果有妄法则使证真息妄者，无有是处也！此二执藏性同色心有生死染法，以不解随缘，妄执为实有者。

五者一闻修多罗说依如来藏故得涅槃。以不解故，谓众生有始，以见始故，复谓如来所得涅槃有其终尽还作众生。云何对治？以如来藏无前际故，无明之相亦无有始，若说三界外更有众生始起者，即是外道经说；又如来藏无有后际，诸佛所得涅槃与之相应则无后际故。

此破执生死涅槃有始终见也！以闻说依如来藏有生死涅槃，以不解故，遂执众生有始，涅槃尽还作众生；此由闻妄依真起，便谓真先妄后，故执众生有始，复执涅槃有终还作众生，故起始终之见。云何对治？谓众生因无明而有，迷如来藏，且藏性无有前际，况无明无始，岂有众生始起耶？若说三界外有众生始起者，即外道大有经中说，非七佛说也！又如来藏无有后际，而诸佛所得涅槃但与之相应而已，岂有终尽耶？此上五见乃凡夫有我见者闻说佛法，以六识分别，不能离言得义，妄执言说谬起此计耳！

法我见者一依二乘钝根故，如来但为说人无我，以说不究竟，见有五阴生灭之法，怖畏生死，妄取涅槃。云何对治？以五阴法自性不生则无有灭，本来涅槃故。

此破二乘妄见有生死可厌、有涅槃可证，为法我见也！以闻如来但说五阴无常，未说生死即真常，以说不究竟，故妄起此计耳！以生死涅槃为我所计之法，故云法我见也！

上明对治离，下明究竟离一

复次，究竟离妄执者，当知染法净法皆悉相待，无有自相可说，是故一切法从本已来非色、非心、非智、非识、非有、非无，毕竟不可说相；而有言说者，当知如来善巧方便，假以言说引导众生，其旨趣者皆为离念，归于真如；以念一切法令心生灭，不入实智故。

此明究竟忘言总归无念，妙契真如，以遣一往言说相也！以前染净相待对破空有等说乃随病设药，皆是对治之说，未能究竟离言；今则药病俱遣，能所两忘，言语道断，心行处灭，心智路绝，世出世法一切皆非，以离念境界唯证相应故，毕竟不可说相方为究竟离言，以显真如也！于不可说而有如上所说者，盖是如来善巧方便，假以

言说引导众生，其旨趣者皆为离念，归于真如故也！所以必欲离念者，以念一切法令心生灭，不入实智故。由前真如门云：一切言说假名无实，当知一切法不可说不可念，故名真如。又云：若离于念，名为得入。故此解释二门已毕，总明染净相待，指归离念真如，通遣一往言说相也！其旨微哉！

前对治邪执已竟，下分别发趣道相一

**分别发趣道相者一谓一切诸佛所证之道，一切菩萨发心修行趣向义故。**

此标章释名，以释立义分中乘义也！谓前一往所明真如、生灭二门统归一心，诸佛证此以为菩提涅槃之道果，所谓‘大’也！一切菩萨发心修行所趣向者亦以此心为究竟地，所谓‘乘’也！谓前已开解，非行不阶，故今以行进趣解境，以取实证，非空解也！然所趣之行，发心虽一而浅深不等，故须分别各有其相，故云分别发趣道相。由依解发行，行起解绝，故云道相。

**略说发心有三种，云何为三？一者信成就发心、二者解行发心、三者证发心。**

此标发心有三种相也！然此三种通该五十一位，自有深浅不同，而皆云发心者，发有不同。然信成就发心一十信满心、初发心住，乃发起之发，亦是开发之发，以十住初心，三智五眼一时开解故。解行发心一乃发行趣进之发，义该行、向，顺行十度，入十回向立也！证发心者一乃登地菩萨已破无明，发真如用，乃发用之发，故不同耳！

**信成就发心者一依何等人、修何等行，得信成就，堪发心？所谓依不定聚众生，**

此标问明发心之人也！不定聚者有三聚一谓正定、邪定、不定也！今不定聚乃信前初发大心而志未决定，或进或退，谓之毛道凡夫；谓心如空中之毛，故云不定聚也！谓此即天台五品观行位人也！

**有熏习善根力故，信业果报，能起十善，厌生死苦，欲求无上菩提，**

此办最初发心因行也！熏习者一以有本觉内熏及外闻真如所流教法资熏，并前世所修诸善根力因缘合集，故发心厌生死苦、欲求涅槃；然此但能信业果，未入观行，故当信前。

**得值诸佛亲承供养，修行信心，经一万劫，信心成就故，诸佛菩萨教令发心，或以大悲能自发心、或因正法欲灭以护法因缘能自发心，如是信心成就得发心者，入正定聚，毕竟不退，名住如来种中，正因相应。**

此明由行缘资成信心住修习位也！得值诸佛一发心之因也！经一万劫一修之时也！教令等一发心之缘也！由此内因外缘，故得发决定信心，入正定聚，以发正信是成佛之正因，从此永不退失故。

下明不定一

若有众生善根微少，久远已来烦恼深厚，随值于佛亦得供养，然起人天种子、或起二乘种子，设有求大乘者根则不定，若进若退；或有供养诸佛未经一万劫，于中遇缘亦有发心，所谓见佛色相而发其心、或因供养众僧而发其心、或因二乘之人教令发心、或学他发心，如是等发心悉皆不定，遇恶因缘或便退失堕二乘地。

此明不定性人内外因缘微劣，故有退失也！善根微少一乃内熏力微也！惑重德薄，或倒求人天、或冀二乘，故于大进退未决。供佛未万劫则时犹未满，及遇缘不胜，以见佛供僧皆住色相，或遇师下劣、或非本心，如此因缘皆有退堕，以未入信心不得决定故也！

复次，信成就发心者，发何等心？略说有三种，云何为三？一者直心一正念真如法故。二者深心一乐集一切诸善行故。三者大悲心一欲拔一切众生苦故。

上明发心因缘，此正明所发之心也！一直心者一所谓心如弦直可以入道，谓无委曲偏邪之相，由是正念真如，此即真如三昧也！以真如为二行之本一以具无漏功德故，为自利之本；观众生性同故，为利他之本。以知体具众德，故乐修一切善行，修无修相一一称性、故为深心，为自利行本；以同体大悲广拔物苦，令得菩提，为利他行本。妙行虽广，三心统收，故云略说三也！

问曰：上说法界一相，佛体无二，何故不唯念真如，复假求学诸善之行？答曰：譬如大摩尼宝体性明净，而有矿秽之垢，若人虽念宝性，不以方便种种磨治终无得净；如是众生真如之法体性空净，而有无量烦恼染垢，若人虽念真如，不以方便种种熏修亦无得净，以垢无量遍一切法故，修一切善行以为对治，若人修行一切善法，自然归顺真如法故。

问明理一惑异，故须众善也！问：谓上说体相无异，是则唯念真如足矣！又何假众善耶？答以惑有众多，故须众善也！以称理而修，故外净妄染、内顺真如。方便一即观行也！

下明依上三心说四种方便一

略说方便有四种，云何为四？一者行根本方便一谓观一切法自性无生，离于妄见，不住生死；观一切法因缘和合业果不失，起于大悲，修诸福德摄化众生，不住涅槃，以随顺法性无住故。

此依上三心立四方便，先明直心正念真如修无住行也！依真如起行，故为行根本，谓法本无生，离于妄见，依于大智能断烦恼，故不住生死。观法缘合业果不失，依大悲故，修诸福德摄化众生，而不住涅槃，谓空有不住，二利齐修，故名无住行。以性本无住故，随顺法性而修也！

二者能止方便一谓惭愧悔过，能止一切恶法不令增长，以随顺法性离诸过故。三者发起善根增长方便一谓勤供养礼拜三宝，赞叹随喜劝请诸佛，以爱敬三宝淳厚心故，信得增长，乃能志求无上之道；又因佛法僧力所护故，能销业障，善根不退，以随顺法性离痴障故。

此二依深心修‘止’、‘作’方便二利行也！言止方便者一谓未作之恶惭愧能止，已作之恶悔过不增，故云惭愧悔过，能止一切恶法不令增长。以随顺法性修离过行，此‘止’持也！三者发起善根增长方便者一谓未作之善令其发起，已作之善令其增长。勤供养等一即善根也！谓爱敬三宝等以增其信，乃能志求无上之道。又因三宝力护得销业障以坚其性，谓性本离障故，随顺法性而修，远离痴障也！礼拜离我慢障，赞叹离毁谤障，随喜离嫉妒障等，此‘作’持也！

四者大愿平等方便一所谓发愿尽于未来化度一切众生使无有余，皆令究竟无余涅槃，以随顺法性无断绝故；法性广大遍一切众生，平等无二，不念彼此，究竟寂灭故。

此依悲心修大愿方便利他行也！发愿尽未来度一切众生一长时心也！使无有余一广大心也！皆令究竟涅槃一随顺法性无断绝也！法性广大平等无二一究竟寂第一心也！

菩萨发是心故，则得少分见于法身，以见法身故，随其愿力能现八种利益众生，所谓从兜率天退、入胎、住胎、出胎、出家、成道、转法轮、入于涅槃。

此言发心利益也！以十住菩萨依比观门，故得少分见法身，故八种利益。初住菩萨则能现八相成道，故能此事。

然是菩萨未名法身，以其过去无量世来有漏之业未能决断，随其所生与微苦相应，亦非业系，以有大愿自在力故。

此明拣异地上，以有微过故也！谓初住菩萨留惑润生，以过去之业未曾决断，故有变易及随业分段微苦，故非法身；以大愿力所持修短自在，故不同凡夫业系。

如修多罗中或说有退堕恶趣者，非其实退，但为初学菩萨未入正位而懈怠者恐怖，令彼勇猛故。

此通权教也！问曰：此菩萨已离业系，何以教中说有退堕恶趣者耶？答：非其实退，但为警初学懈怠者耳！非实退也！本业经中说七住菩萨已前名为退分，若不遇善知识者，若一劫乃至十劫退菩提心，遇恶知识因缘退入凡夫，堕不善趣中，盖权为恐怖初学耳！

又是菩萨一发心后远离怯弱，毕竟不畏堕二乘地，若闻无量无边阿僧祇劫勤苦难行乃得涅槃亦不怯弱，以信知一切法从本已来自涅槃故。

此叹实行也！以此菩萨既见法身，则知一切法即心自性究竟平等，知久远劫不离一念，知一切法本来涅槃，故不怯弱。即显彼经是权非实。

**解行发心者一当知转胜！**

此明解行发心也！以前信成就乃信满入住，此由行满入向，故云转胜。以前虽修二行犹在观行入理，此则出真入俗，故转胜也！

下释转胜所以一

以是菩萨从初正信已来，于第一阿僧祇劫将欲满故，于真如法中深解现前所修离相；

此释转胜所以也！谓此菩萨始从正信至十向满心经第一无数劫，则胜前一万劫也！以修真如离相之行，则胜十善供佛教僧著相行也！以知一切法即心自心，成就慧身不由他悟，故云深解此胜相也！由深释法性，故顺性而修。

以知法性体无慳贪故，随顺修行坛波罗蜜；以知法性无染，离五欲过故，随顺修行尸波罗蜜；以知法性无苦，离嗔恼故，随顺修行羸提波罗蜜；以知法性无身心相，离懈怠故，随顺修行毗黎耶波罗蜜；以知法性常定，体无乱故，随顺修行禅波罗蜜；以知法性体明，离无明故，随顺修行般若波罗蜜。

此明所修离相之行也！梵语波罗蜜一此云到彼岸，言彼岸者乃究竟真实也！智论云：若修人天事六度及二乘所修，皆未离相，以未达三轮体空者，但云檀等度，未云波罗蜜。今称般若法性所修一一离相，故得云波罗蜜，一一皆到彼岸也！以知离慳等诸相故，称性而修，故修无修相，故四向文中真如相等正显离相之行也！

证发心者一从净心地乃至菩萨究竟地，证何境界？所谓真如。以依转识说为境界，而此证者无有境界，唯真如智，名为法身。

此明证发心也！前三贤虽云顺性，但是比观，以无明未破未能正证；今入初地则分别二障已离，真如显现开发一心以为正证，故云证发心，以发真如大用故也！证何境界？所谓真如，此正证之相也！以依转识说名境界者一此显本智缘如，无能所相，心境一如；拣非转识后得缘如，变相观空，有能所对待，故有境界。此真如离能所相，如智独存，故无境界，唯一真如智，名为法身。

是菩萨于一念顷能至十方无余世界供养诸佛请转法轮，唯为开导利益众生，不依文字；

此下明真如胜用具有权实之德也！以正证真如，则十方法界平等显现如在目前，自他身相如镜交光，故一念能至帝网刹土承事诸佛请转法轮。以见一切众生平等无二，故唯利益一切众生。其所说法一真如心，故不依文字。此发真如不思议业用，权实并彰，故下云能示。

或示超地速成正觉，以为怯弱众生故；或说我于无量阿僧祇劫当成佛道，以为傲慢众生故；能示如是无数方便不可思议，而实菩萨种性根等，发心则等，所证亦等，无有超过之法，以一切菩萨皆经三阿僧祇劫故；但随众生世界不同，所见所闻根欲性异，故示所行亦有差别。

此明依真如德用以彰权实之行也！先明权行，言为怯弱众生惧佛道长远，即为示现超地速成正觉，如法华龙女、涅槃广额、华严善财是也！为傲慢众生中路懈废，故为示现经无数劫，如释迦三祇行满是也！又能示无数方便随根调伏不可思议，此皆权

智也！其实菩萨据其实行则种性无间，故根等；依真发心，故发心等；所证真如，故证亦等。以法性平等，本无超过之法；以皆经三无数劫，延促同时，一际平等，亦无差别之相；但随众生见闻不同、根欲性异，故示有差别，此实德不殊，应机有异也！

又是菩萨发心相者，有三种心微细之相，云何为三？一者真心一无分别故。二者方便心一自然遍行利益众生故。三者业识心一微细起灭故。

此明地上虽有权实之用，以未究竟，故不同佛也！问曰：菩萨如是大用，岂非等同佛耶？答曰：以三种微细心相不同，故非佛耳！一者真心一无分别故，实智也！二方便心一权智也！三者业识心一微细生灭相也！谓此菩萨虽权实二智，以异熟未空，尚有微细生灭故，此不同佛耳！

又是菩萨功德功满，于色究竟处示一切世间最高大身，谓以一念相应慧，无明顿尽，名一切种智，自然而有不思議业，能现十方利益众生。

此明究竟果德也！以因穷果满故，于色究竟天示成觉，以彰现报利益受佛位故，后报众生利益故；此所谓业识尽者自然而有不思議业用，成一切种智也！色究竟天一乃色界顶天，佛佛成道皆于此天坐莲华宫，现最高大身，成等正觉，乃报身佛也！

问曰：虚空无边故，世界无边；世界无边故，众生无边；众生无边故，心行差别亦复无边；如是境界不可分齐难知难解，若无明断无有心想，云何能了名一切种智？

此问答以明离念境界，以显一切种智也！种智者一谓一切智之种也！以能知尽虚空界极众生心念头数一一尽知，是名种智。且虚空世界无边故，众生无边，心行差别亦无有边，如是境界难解难知，然无明既尽绝无心想，云何一一能知而名一切种智耶？此以有愚思惟心测度不思議境界，故设此问也！

答曰：一切境界本来一心，离于想念，以众生妄见境界，故心有分齐；以妄起想念，不称法性，故不能决了；诸佛如来离于见相无所不遍，心真实故即是诸法之性，自体显照一切妄法，有大智用，无量方便，随诸众生所应得解，皆能开示种种法义，是故得名一切种智。

此明离念境界唯证相应，非心识能知，得名种智也！言一切境界本来一心，故圆证此心则众生在一心中显现，即众生心念皆在寂灭心中分明照了；但众生以妄念自隔，不见如来之心，而诸佛如来既与众生心平等无二，则无能所，离于见相，故无所不遍。以佛心真实无妄，则众生心即是佛心，以自体显照自心中一切众生之妄法，故微细心念起灭头数，乃至种种欲忆想分别无不分明，如镜照像，故有大智用；所以而能有无量方便随根调伏，皆能开示种种法义，是故得名一切种智，殆非有心测度而知也！

又问曰：若诸佛有自然业能现一切处利益众生者，一切众生若见其身、若睹神变、若闻其说无不得利，云何世间多不能见？答曰：诸佛如来法身平等遍一切处，无有作意故，而说自然，但依众生心现；众生心者犹如于镜，镜若有垢色像不现，如是众生心若有垢，法身不现故。

此问明法身大用常然，但以机有明昧也！问：若诸佛法身充遍，大用普周，云何世间多不见耶？答：如来法身大用常然遍照众生，但众生心垢无明暗蔽，故不见耳！非佛咎也！以镜喻见不见义，华严经云：如来出世譬如日光普照大地，有目共睹，独生盲者不见，然虽不见亦蒙利益。此中意贵在机，故如镜耳！前文分别发趣道相乃明入正定聚者依法修行之相，以结正宗以行成解之意，已明‘大乘’义；下文复说修行信心分者，是特为未入正定聚众生开示信心，令发正行，乃明‘起信’之义。

### 已说解释分，次说修行信心分！

来意一上解释正义以明大乘，此修行信心乃明起信，为发起未入正定众生令生大乘正信，故有此来也！

### 是中依未入正定聚众生，故说修行信心。

此依前劣机发心不定，恐堕二乘，故特说修行信心之方便，令起大乘进趣正定也！此结前生后。

### 何等信心？云何修行？略说信心有四种，

此征起‘信’、‘行’方便也！意谓前说四种方便具明进趣修证矣！今者又说何等信心？如何修行耶？谓前已发正信者但说三心四行，以信真如无别岐路故，即便进修；今机劣障重，必假多种方便，故说四信五门以为调治之方，故须此门以引摄之，非重说也！

### 云何为四？一者根本一所谓乐念真如法故。

此标信本，以真如为信心之根、万行之本，故先须乐念前胜机已信真如，但云直心正念；今此劣机未发正信，故云乐念。

二者信佛有无量功德一常念亲近供养恭敬，发起善根，愿求一切智故。三者信法有大利益一常念修行诸波罗蜜故。四者信僧能正修行自利利他一常乐亲近诸菩萨众求学如实行故。

上信乐念真如则内因殊胜，此信三宝则信外缘增胜，以因缘俱胜故，常乐常念心心不忘，则内外交熏，故令信心速得成就，以显前退堕者因缘俱劣故也！故未法修行舍此因缘无能发起正信矣！

修行有五门能成此信，云何为五？一者施门、二者戒门、三者忍门、四者进门、五者止观门。

上四信心总是发起之因，修此五门乃助成之缘；前治宝喻有多方便，故此四信五门总该万行，故特明之，前称性修，此是专修。

云何修行施门？若见一切来求索者，所有财物随力施与，以自舍慳贪令彼欢喜；若见厄难恐怖危逼，随己堪任施与无畏；若有众生来求法者，随己能解方便为说；不应贪求名利恭敬，唯念自利利他回向菩提故。

菩萨利生三檀等施，所谓财施、无畏施、法施也！

云何修行戒门？所谓不杀、不盗、不淫、不两舌、不恶口、不妄言、不绮语，远离贪嫉、欺诈、谄曲、嗔恚、邪见；若出家者为折伏烦恼故，亦应远离愤闹，常处寂静，修习少欲知足头陀等等行，乃至小罪心生怖畏惭愧改悔，不得轻于如来所制禁戒，当护讥嫌不令众生妄起过罪故。

此明戒相也！然戒有多品，以三聚净戒摄之，谓摄律仪戒、摄善法戒、摄众生戒。此不杀等断三业恶一摄律仪也！少欲知足折伏烦恼一摄善法戒也！小罪生怖当护讥嫌不令众生起过一摄众生戒也！以自护戒相不令众生起罪，即摄众生也！

云何修行忍门？所谓应忍他人之恼，心不怀报，亦当忍于利、衰、毁、誉、称、讥、苦、乐等法故。

此忍相也！以境有逆顺皆当忍之。忍他人恼一逆境也！利衰等八通于逆顺，得财名利，失财名衰，攻他之恶为毁，谈己之善为誉，面扬其善曰称，言刺其恶曰讥，逼身为苦，适为乐，合其逆顺谓之八风。以此八境能击众生心海，起贪嗔烦恼波浪，今能忍之则八风不动矣。然忍有三种一谓生忍、无生忍、寂灭忍。此生忍也！

云何修行进门？所谓于诸善事心不懈退，立志坚强离怯弱，当念过去久远已来虚受一切身心大苦无有利益，是故应勤修诸功德自利利他，速离众苦。复次，苦人虽修行信心，以从先世来多有重罪恶业障故，为邪魔鬼之所恼乱、或为世间事务种种牵缠、或为病苦所恼，有如是等众多障碍，是故应当勇猛精勤，昼夜六时礼拜诸佛，诚心忏悔，劝请随喜，回向菩提，常不休废，得免诸障，善根增长故。

此明进相也！先令善心不懈、立志坚强以为精进之本。当念下，令思惟策进，修善无疲。复次下，对障重之机示以除障方便。礼佛者一归依最胜请求加护。此除障总相！诚心下，别除四障：一忏悔一除恶业障。二劝请一除谤法障。三随喜一除嫉妒他障。四回向菩提一除乐三有障。不休废者一总结能治。免诸障者一总结所治。由此四障能令行人不发善行、不趣菩提，故四障治尽，善根增长也！

云何修行止观门？所言止者一谓止一切境界相，随顺奢摩他观义故。所言观者一谓分别因缘生灭相，随顺毗钵舍那观义故。云何随顺？以此二义渐渐修习，不相舍离双现前故。

此释止观相也！六度应云定慧二门，今云止观者，以在因曰止观，在果曰定慧，今欲双修并运正在因行，故合为一门。言奢摩他者一义当‘空观’，今修止门而言随顺空观义者，意显即止之观，而正意在观，谓由止以入观也！天台立有三止三观：一谓体真止一当‘空观’，谓体合真空，诸缘自寂，一心朗照，万法如如，故为即止之观，故随顺奢摩他空观义，此观真如门成根本智，所言观者，谓分别等随顺毗钵舍那观义故者。二方便随缘止一当‘假观’，谓虽心境如如，不妨观察生灭诸法因缘幻有，

虽有而性常自空，故虽观诸法因缘不舍万行，即一道常闲，故为即观之止，故云顺毗钵舍那假观义，此观生灭门成后得智也！三息二边分别止一当‘中道观’，谓居空而不舍万行，涉有而一道清净，二边不住，理事齐彰，中道一心朗然齐鉴，此融会空有，妙契一心也！故由三止而成三观，是则三观一心本无差别，今此中止观合明双修，虽未明言三观而理实具足以但了空、假二门，则一心中道自显，此为趣大乘之要门，故此五门前四但是助成方便，而论意正在止观一门，故此五门前四但是助成方便，而论意正在止观一门，故下备显修相。在天台大小止观义有多门，其修行之要独此论所明最为简要直捷，学者可不尽心焉？

#### 下明修止观之方一

若修止者，住于静处，端坐正意，不依气息、不依形色、不依于空、不依地水火风，乃至不依见闻觉知，一切诸想随念皆除，亦遣除想，以一切法本来无相，念念不生、念念不灭，亦不得随心外念境界后以心除心，心若驰散即当摄来住于正念；是正念者，当知唯心，无外境界，即复此心亦无自相，念念不可得。

此广明修习止观行相也！而修心入定之方备示于此。住于静处一舍外缘喧闹处也！天台小止观明入定之初，先学调身心息。此中端坐一调身也！不俯不仰，故云端坐。正意一调心也！不沉不浮，惺寂双流，故云正意。以此不依气息，故不调息耳！不依气息形色一离身也！不依虚空四大一离世界也！不依见闻觉知一离心也！故古德教人参禅，内脱身心、外遗世界，只须离心意识参，出凡圣路学，离妄想境界求，故此皆云不依，即脱也！一切诸想至念念不灭五句，的示用心方法也！一切众生迷本真心，一向但依妄想用事，故今修习以除想为最，故楞伽云从上诸圣转相传授妄想无性一语为的要也！问曰：妄想无性，云何除耶？答曰：一切诸想随念皆除，谓此一念者乃直心正念真如之念也！方今用心单提此一念为主，更无二念，以此一念观照之力，但见妄想起处随即一念照破，当下消灭更不容其相续，永嘉所谓断相续心也！参禅之要无越此一念者，此的示其要也！亦遣除想者一谓遣除想之念也！初以一念除想，妄想既灭，即此一念亦无容立，故亦须遣之！问曰：既云正念，又何遣耶？答曰：以此一念特为遣想而立，以真心自体本来离想，又何容念？以妄想无性故，非本来有，妄想既非本有，若立一念以待妄想是又为资妄之本也！故此念亦无可立，以立处即真故。真妄俱泯，能所两忘，乃名正念，以一念不立则念念无生，若念念无生则常光现前，寂照朗然，念念不灭矣！此参禅之的旨也！言不得随心外念境界后以心除心者一此示不善用心之病也！谓当一念观照之力更不随妄想转，若随妄想外念境界，然后却才以心除心者，此是以妄除妄，乃逐生灭流转，如此用心毕竟不离生灭妄想，实不善用心者也！故下云若心驰散即当摄来归于正念，谓才妄想生处即便照破，不随他转即归正念，不待随心外缘而后摄也！故结示云当知唯心，无外境界。不但无心外境，即复此心亦无自相，以念念不可得故；以内外心境一切寂灭，如此念念熏修，自然体合真如，所谓即止之观也！

若从坐起，去来进止有所施作，于一切时常念方便随顺观察，久习淳熟，其心得住，以心住故，渐渐猛利，随顺得入真如三昧，深伏烦恼，信心增长，速成不退，唯除疑惑、不信、诽谤、重罪业障、我慢、懈怠如是等人所不能入。

此示方便随缘止也！谓止非常坐，故示随缘修习勿得暂替，以观察既久渐渐淳熟，其心自然安住真如三昧，烦恼渐伏，信心增长，即可速成不退也！如是三昧但有

能信肯行者无不皆得，唯除不信、障重、我慢者不能得入，此则非机，返显唯以信得入也！故云佛法大海信为能入，正此谓也！

复次，依是三昧故，则知法界一相，谓一切诸佛法身与众生身平等无二，即名一行三昧。当知真如三昧根本，若人修行渐渐能生无量三昧。

此结示止观胜益也！言依三昧知法界一相者一法界即十法界圣凡染净差别之相也！安得平等？唯依真如三昧总观诸佛法身与众生身平等无二，此名一行三昧；以唯一真如，恒沙诸佛法界了无差别之相，故平等耳！以真如三昧根本，具有不思议大用故，若人修行渐渐能得无量三昧也！

上修止观竟，下辩魔事一

或有众生四善根力，则为诸魔外道鬼神之所惑乱，若于坐中现形恐怖、或现端正男女等相，当念唯心，境界则灭终不为恼。

此明魔事破坏定心，略示其相使知对治也！楞严具明魔事，依禅定中五阴未破而现，有五十种深浅不一。且云或为天魔、诸恶鬼神、精魅魍魉来恼汝，或汝阴魔心自作其孽，一一详示，此但略说其概耳！此言诸魔外道鬼神一盖谓因中亦修禅定以恶习邪见堕落此中者，故禅定气分熏发，故现形作恼耳！言当观唯心境界则灭者一谓虽外魔能挠，抑由自有恶习因定熏发，故于自识托彼外质变影为害，故云唯心，无外境界；若观唯心则自灭矣！

或现天像、菩萨像，亦作如来像，相好具足；或说陀罗尼，或说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进、禅定、智慧；或说平等、空无相无愿、无怨无亲、无因无果，毕竟空寂，是真涅槃；或令人知宿命过去之事，亦知未来之事，得他心智，辩才无碍，能令众生贪著世间名利之事。

此习气魔也！此魔盖因行人多生亲习佛法执相未忘，或习空见以为究竟，贪求宿命知见，故今因定熏发，于三昧中故现此事。以本因不正，故令贪著世间名利之事，此正唯心变现也！

又令使人数嗔数喜，性无常准；或多慈爱、多睡多病，其心懈怠；或卒起精进，后便休废，生于不信，多疑多虑；或舍本胜行，更修杂业；若著世事种种牵缠，亦能使人得诸三昧少分相似，皆是外道所得，非真三昧。

此烦恼魔也！此魔盖由曾习外道三昧，未断烦恼，今虽依佛法修行，以未入正定故，熏发宿习现此事耳！

或复令人若一日、若二日、若三日乃至七日住于定中，得自然香美饮食，身心适悦，不饥不渴，使人爱著；或亦令人食无分齐乍多乍少，颜色变异。以是义故，行者常应智慧观察，勿令此心堕于邪网，当勤正念不取不著，则能远离是诸业障；

此欲魔也！以众生在五欲中以食为命，故摄受欲食，多生贪著夙习浓厚，从来未曾一念舍欲食也！故今虽在定中，熏发欲习，以适税身心故，深生爱著，故教令常应智慧观察，当勤正念不取不著，则远离也！

应知外道所有三昧皆不离见我慢之心，贪著世间名利恭敬故。真如三昧者，不住见相、不住得相，乃至出定亦无懈怠，所有烦恼渐渐微薄。若诸凡夫不习此三昧法得入如来种性，无有是处！以修世间诸禅三昧多起味著，依于我见，系属三界，与外道共，若离善知识所护，则起外道见故。

此辩邪正以示真修也！以外道依我爱见慢习气而修，都成魔业，故内著邪见、外著邪欲，所谓错乱修习故也！以真如三昧湛寂一心，忘能所、灭影像离懈怠、灭烦恼，故修行者未有不由此三昧得入如来种性者。其余世间诸禅三昧皆著我见，与外道共，若非善知识调护，则堕外道恶见矣！故楞伽切诫远离外道，当亲近最胜知识也！

复次，精勤专心修学此三昧者，现世当得十种利益。云何为十？一者常为十方诸佛菩萨之所护念。

以真如三昧妙契心，故为护念。

二者不为诸魔恶鬼所能恐怖。三者不为九十五种外道鬼神之所惑乱。

以离恶习邪见，故离天魔外道之邪惑。

四者远离诽谤甚深之法，重罪业障渐渐微薄。五者灭一切疑诸恶觉观。

以深信自心，故离诽谤。习气渐除，故业障微薄。直心正念，故灭疑正观。

六者于诸如来境界信得增长。七者远离忧悔，于生死中勇猛不怯。八者其心柔和，舍于怠慢，不为他人所恼。九者虽未得定，于一切时一切境界处则能减损烦恼，不乐世间。十者若得三昧，不为外缘一切音声之所惊动。

六、七以得决定信，故信佛境界，离忧不怯。八离我忘人，故不为他恼。九烦恼减损，故不乐世间。十寂尔忘缘，故不为外动。六尘独言音声者一以入定时五根俱闭，唯耳根虚通，故音声易动；今言不动，所谓入流亡所也！

上修止竟，下修观一

复次，若人唯修于止则心沉没，或起懈怠不乐众善，远离大悲，是故修观。

心沉没者一以向真如，专于趣寂故。心易沉没，故有二失一一者懈怠不修则失自利，故下法相观以治之、精进观以成之。远离大悲则失利他，下大悲观以治之、大愿观以成之。

修习观者一当观一切世间有为之法无得久停，须臾变坏；

观行有四—初法相、二大悲、三大愿、四精进。初法相中四—此初无常观也！

一切心行念念生灭以是故苦；

此苦观也！

应观过去所念诸法恍惚如梦、应观现在所念诸法犹如电光、应观未来所念诸法犹如于云忽尔而起；

此无我观也！过去无体难追，现在刹那不住，未来本无积聚，但缘集忽有，不从十方来。

应观世间一切有身悉皆不净，种种秽污无一可乐。

此不净观也！上四观除四颠倒可知，上法相观竟。

如是当念一切众生从无始世来皆因无明所熏习故，令心生灭，已受一切身心大苦，现在即有无量逼迫，未来所苦亦无分齐，难舍难离而不觉知，众生如是甚为可愍！

此大悲观也！以不知苦，故无厌苦之心，故苦亦无限，此可愍也！非深悲莫救。

作此思惟，即应勇猛立大誓愿：愿令我心离分别故，遍于十方修行一切诸善功德，尽其未来以无量方便救拔一切苦恼众生，令得涅槃第一义乐！

此大愿观也！思惟同体，故誓救拔。离分别一同体也！尽未来一长时心也！救拔一切—广大心也！得涅槃—第一心也！

以起如是愿故，于一切时一切处，所有众善随已堪能不舍修学，心无懈怠，

此精进观也！

唯除坐时专念于止；若余一切悉当观察应作不应作，若行、若住、若卧、若起皆应止观俱行；所谓虽念诸法自性不生而复即念因缘和合，善恶之业、苦乐等报不失不坏，虽念因缘善恶业报而亦即念性不可得。

此教四仪止观双行也！虽念诸法自性不生—止也！即观善恶因缘业果不坏，故广修诸善摄化众生—即止之观也！虽念因缘业报—观也！即念性不可得—即观之止也！以此故居空而不舍万行，涉有而一性湛然，是谓止观双修。

若修止者，对治凡夫住著世间，能舍二乘怯弱之见；若修观者，对治二乘不起大悲狭劣心过，远离凡夫不修善根；以此义故，是止观二门共相助成不相舍离，若止观不具则无能入菩提之道。

此约对治以明止观也！由凡夫贪著世间、二乘怖畏生死，故示即观之止，令凡夫知世无常则不著世间，二乘知本真常故不怖生死；故云对治凡夫住著世间，能舍二乘怯弱之见。此即观之止治二过也！若修即止之观，则治二乘狭劣之心令起大悲，亦治凡夫离贪著心，知世无常，勤修众善；故云对治二乘不起大悲、远离凡夫不修善根二过也！以是下，结止观俱行共相助成，以凡夫能厌世间，故勤修众善；二乘不怖生死，故能起大悲；此止观相助，故能不住生死涅槃，方能直趣菩提，此双运之益也！

复次，众生初学是法欲求正信，其心怯弱，以住于此娑婆世界，自畏不能常值诸佛亲承供养，惧谓信心难可成就意欲退者；当知如来有胜方便摄护信心，谓以专意念佛因缘，随愿得生他方佛土，常见于佛永离恶道。如修多罗说若人专念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，所修善根回向愿求生彼世界，即得往生，常见佛故终无有退；若观彼佛真如法身，常勤修习，毕竟得生，住正定故。

此为劣机示防退方便也！谓初学众生未得正信，内心既劣、外缺胜缘，故惧退失，故如来设胜方便摄护其心，谓专意念佛求生净土，以依佛保护也！即如念阿弥陀佛得生西方，居不退地，是其行也！然净土不退约有三位一一者如莲华未开，信行未满，此但约处无退缘，故名不退。二者华开见佛，当信位满足，分见法身，住正定聚，乃真不退也！三者三贤位满得入初地，证遍满法身，生无边佛土，此当后位也！

上修行信心分竟，下劝修利益分一

**已说修行心分，次说劝修利益分！如是摩诃衍诸佛秘藏，我已总说！**

此结前生后也！以此论总摄如来广大深法，上已具明，故云总说。

若有众生欲于如来甚深境界得生正信，远离诽谤，入大乘道，当持此论思量修习，究竟能至无上之道。

此下明信谤损益以劝修也！若有下，总显三慧之益，持即闻慧、思即思慧、修即修慧，三为能入故。如上所说一心二门乃诸佛所证甚深境界，为所入故，须修习也！

**若人闻是法已，不生怯弱，当知此人定绍佛种，必为诸佛之所授记。**

此别显闻慧利益也！以此论所明一心真如乃成佛之本，若信受不怯，故必绍佛种。

假使有人能化三千大千世界满中众生令行十善，不如有人于一食顷正思此法，过前功德不可为喻。

此别显思慧益也！以十善有漏，此法一念信心即成佛种，故不可喻。

复次，若人受持此论观察修行，若一日一夜所有功德无量无边不可得说，假令十方一切诸佛，各于无量无边阿僧祇劫叹其功德亦不能尽，何以故？谓法性功德无有尽故，此人功德亦复如是无有边际。

此别显修慧之益也！谓依此论修，以称性故，虽一日夜则功德无边，以法性无尽故，叹不能尽也！故结叹功德亦不能尽。

其有众生于此论中毁谤不信，所护罪报经无量劫受大苦恼；是故众生但应仰信，不应诽谤，以深自害亦害他人，断绝一切三宝之种，以一切如来皆依此法得涅槃故、一切菩萨因之修行入佛智故。

此举毁谤之罪，切诫劝修也！其有下，举不信之罪以诫劝修，谓此论所论乃诸佛慧命、三宝种性、众生法身故，若谤而不信则断佛种、绝三宝、害众生法身，故害自害他，众报无量也！谓一切如来依此而证涅槃、菩萨因之而成佛，固当信而勿谤也！

当知过去菩萨已依此法得成净信、现在菩萨今依此法得成净信、未来菩萨当依此法得成净信，是故众生应勤修学！

当知下，结信劝修也！谓诸佛既因此法而成佛，三世菩萨皆依此而修因，是故当必信而修之也！

诸佛甚深广大义	我今随分总持说
回此功德如法性	普利一切众生界

此总结回向也！初句结义，次句结文，后二句回向。言甚深甚广甚大，即体、相、用三大之义，乃法界总相法门，今以万一千余言摄尽无余，故总说，所谓少文而摄多义也！然造论本欲为令众生除疑舍执，故今回向众生普皆利益，欲令一切众生发起真如正信，依之修皆得成三昧，以趣无上菩提道果故也！所谓回向三处。言法性一乃真如菩提。普利一切一乃众生耳！